

# 各國立大學校院(不含臺灣大學、政治大學、中興大學、成功大學、臺灣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目錄

頁次

一、清華大學創新育成中心新建工程部分經費以舉借債務支應，惟該校連年收支短絀，允宜審慎規劃償還財源	5
二、交通大學編制外人力之相關經費近年來均超支甚多，允應覈實編列預算，並強化人力控管，以發揮預算控制功能	7
三、中央大學 104 年度資本支出執行率僅 55.8%，允應強化管控措施，以期發揮資源預期效能	9
四、中山大學仁武校區用地獲准撥用迄今歷時 5 年半，宜於環評結果公布後審慎決定是否續辦，俾利校區整體規劃及發揮土地效益	13
五、中正大學建教合作計畫產生之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呈減少趨勢，且研發取得專利應用成效有限，允宜研謀改善	15
六、臺灣海洋大學近年資本支出執行率偏低，允應加強控管，並積極推動辦理	17
七、陽明大學舉借長期債務用於研究生暨國際學生宿舍興建工程，惟帳列銀行存款餘額頗鉅，允應審酌銀行借款之必要性	19
八、東華大學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執行率偏低，允應審酌執行能力核實編列	21
九、暨南國際大學部分支出連年超支，惟其原因非屬無法預測，允應加強控管並擷節辦理，以免再發生超支情形	23
一〇、臺北大學連年短絀，餐費卻年年成長並超支，允應擷節經費，以利轉虧為盈	26
一一、嘉義大學高達半數以上之經費來源需仰賴政府補助，財務自主能力恐有不足之虞，允宜妥謀善策適度增加自籌收入	28
一二、高雄大學短絀情形未見好轉，惟補(捐)助支出年年超支，有待檢討改進	30
一三、台東大學舊校區建築物仍有逾三分之一空間閒置，允應加速辦理活化運用事宜，俾利提升自籌收入	32

一四、宜蘭大學近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預算執行欠佳，允宜加強前期規劃及施工履約管理，俾利各項工程如期完成	35
一五、聯合大學連年短絀未見改善，且自籌收入比率偏低，允宜妥謀開源節流對策，以確保基金永續經營	37
一六、臺南大學近年來營運結果皆呈短絀，且高度仰賴政府補助收入，不利於校務之長遠發展，亟待研謀改進	39
一七、金門大學校務基金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年 年大幅超支，應覈實編列經費需求，俾符預算精神	41
一八、屏東大學 104 年度由盈轉虧，且短絀較預計增加，又自籌收入占比逐年降 低，允宜妥擬開源節流措施並積極加強辦理	43
一九、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系二館及寶山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執行率偏低，且工 程進度延宕，允應確實加強進度控管，俾如期完工	45
二〇、高雄師範大學創新育成中心近年來營運規模呈縮減趨勢，且收入多來自場 地維護費，技術移轉成果有限，允宜檢討該中心定位，俾提升產學合作之實 質效益	47
二一、臺北教育大學新生註冊率、畢業生報考正式國小教師錄取率與幼兒園教師 錄取率均下降，允宜檢討改善	51
二二、新竹教育大學兼任師資快速攀升，恐影響該校教學品質，允宜建立限額管 控措施	52
二三、臺中教育大學以積極籌設系所培育人才為教學目標，惟休、退學生人數呈 倍數成長，允宜檢討改善，以有效運用教育資源	54
二四、臺北藝術大學研究生宿舍新建工程預計舉債 2 億元，宜核實依工程進度審 慎評估借款之時程及額度，並應就償還財源妥作規劃	56
二五、台灣藝術大學主要營運項目之教學訓輔單位成本，呈逐年攀升趨勢，允宜 加強成本與費用之管控；另宜覈實編列相關預算，以避免預決算差距過大	58
二六、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系館，因建築執照申請及工程未能發包導致工程	

延宕，允宜檢討解決俾儘速展開興建	60
二七、空中大學自 95 年起辦理數位學習認證作業，各項認證申請單位之累計通過率僅約 5 成，允宜持續深入瞭解原因並研謀改善措施	63
二八、臺灣科技大學第一學生宿舍重建工程總經費 11.5 億餘元，多以舉借長期債務支應，應審酌少子女化影響以妥適規劃重建規模，並落實財務控管措施	65
二九、臺北科技大學連年短絀，開源節流工作計畫欠缺量化指標且未納入年度稽核計畫追蹤管考，允宜檢討改進	67
三〇、雲林科技大學推動產學合作所訂定之績效衡量指標未盡適切，且部分年度產學推廣成效不佳，宜注意改善	70
三一、虎尾科技大學近年自籌收入雖迭有增加，惟仍未達預算目標，宜充分運用學校資源與特色，增裕校務基金收入	73
三二、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辦理產業實驗園區第二大樓新建工程，執行進度嚴重落後，允宜就問題癥結研謀改善	76
三三、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之資金運用收益率偏低，允宜以多元化投資提高閒置資金運用效益，豐裕校務基金財源	77
三四、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近幾年收支由餘轉絀，且有大幅惡化趨勢，允應加強開源節流，俾改善基金財務狀況	79
三五、屏東科技大學國外旅費超支情形嚴重，宜覈實編列預算，並落實經費控管與審核	80
三六、澎湖科技大學專任教師具實務經驗及以技術報告升級之人數偏低，有待檢討改進	82
三七、勤益科技大學「工具機學院大樓」新建工程預算執行率欠佳，允宜檢討並加強控管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	83
三八、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收支短絀持續惡化，且對國庫補助收入逐年仰賴，為減輕國庫負擔，允宜研謀改善	85
三九、高雄餐旅大學連續 5 年度收支短絀且逐年擴增，顯示開源節流措施尚無具	

體成效，允宜檢討改善	87
四〇、臺中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近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財源過度仰賴政府補助支應，允宜提高自籌款比率	89
四一、臺北商業大學近年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執行進度泰半落後，且自籌比率偏低，允宜檢討改進，以減少其對國庫之依賴	90
四二、體育大學 104 年度由賸餘轉為短絀，營運狀況惡化，且近年持續高度仰賴政府補助，均有待檢討改進	92
四三、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校務基金收支連年短絀，惟旅運費連年超支，允宜力求節約，避免浮濫	94
四四、臺灣戲曲學院專任教師預算員額應依學校發展實況覈實編列，且歷年兼任教師占比極高，恐影響教學品質與學生受教權益，宜加強改善	96
四五、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夜二專註冊率雖提高，惟實際註冊人數減少，且休、退學人數比率相對偏高，亟待研謀改善	98
四六、臺東專科學校 106 年度預計收支短絀較以前年度惡化，且建教合作及推廣教育之收益過低，亟待研謀改善	100

# 各國立大學校院(不含臺灣大學、政治大學、中興大學、成功大學、臺灣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 一、清華大學創新育成中心新建工程部分經費以舉借債務支應，惟該校連年收支短絀，允宜審慎規劃償還財源

清華大學 106 年度於預算書第 97 頁「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中，就該校「創新育成中心新建工程」之「房屋及建築」編列預算 4,000 萬元，連同 105 年度之 1 億 8,576 萬 6 千元，共計 2 億 2,576 萬 6 千元，均擬以舉借債務方式支應<sup>1</sup>，惟該校連年收支短絀，允應就償還財源妥作規劃，以維該校務基金財務之健全。經查：

### (一)「創新育成中心新建工程」預計舉借債務 2 億 2,576 萬 6 千元

清華大學為擴大創新育成中心服務能量，提供更多新興創業育成空間，於 100 年度起編列預算辦理「創新育成中心新建工程」，原預計於 103 年度至 106 年度舉借債務共 5 億 7,376 萬 6 千元，惟 104 年度經該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33 次會議決議，103 年度及 104 年度所需資金 3 億 4,800 萬元由校務基金先行支應，105 年度及 106 年度則預計舉借債務共 2 億 2,576 萬 6 千元以應工程所需（詳附表 1）。

### (二) 年度收支短絀日益嚴重，整體營運及財務狀況不佳

按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審酌基金之財務及預估收支情形，在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之原則下，定明預估之教育績效目

<sup>1</sup> 據清華大學說明，該校 106 年度預算書第 97 頁「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中，有關「創新育成中心新建工程」第 4 年經費 9,800 萬元及第 5 年經費 2 億 5,000 萬元，由營運資金貸款支應係為誤植，該 2 年經費實際均由營運資金支應。

標，並納入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惟由 101 年度至 106 年度清華大學校務基金收支餘絀資料(詳附表 2)觀之，近年來該校收支相抵後均為短絀，101 年度短絀 5 億 4,573 萬 1 千元，102 年度微幅增加至 5 億 5,910 萬 3 千元，103 年度雖下降為 3 億 8,177 萬 6 千元，及至 104 年度復擴大為 4 億 9,317 萬 2 千元，且近 2 年(105 年度及 106 年度)預算均編列短絀分別為 2 億 6,520 萬 7 千元及 4 億 0,205 萬 4 千元，顯見該校整體營運及財務狀況不佳。

綜上，清華大學為辦理「創新育成中心新建工程」舉借債務共 2 億 2,576 萬 6 千元，惟該校連年收支短絀，允應就償還財源妥作規劃，以維該校務基金財務之健全。

**附表 1**：清華大學辦理「創新育成中心新建工程」貸款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投資預算數		投資決算數	
	營運資金支應	貸款支應	營運資金支應	貸款支應
100	4,004	0	4,004	0
101	20,030	0	20,030	0
102	50,000	0	50,000	0
103	0	98,000	98,000	0
104	0	250,000	250,000	(註4)46,896
105	0	185,766	-	53,129
<b>106</b>	<b>0</b>	<b>40,000</b>	-	-
小計	74,034	573,766	422,034	100,025
合計		647,800		522,059

- ※註：1. 資料來源，清華大學提供；106 年度國立清華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書，頁 97；104 年度國立清華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書，頁 76-77。  
 2. 105 年度決算數係截至 8 月底之執行數。  
 3. 據該校說明，105 年度截至 8 月底止，所需 2 億 2,576 萬 6 千元之債務已全數舉借完畢。  
 4. 因工程執行進度超前，致決算數超過預算數，超支部以舉債方式支應。

**附表 2：清華大學近年收支餘絀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收入	5,510,549	5,426,761	5,182,754	5,156,628	5,323,256	5,485,254
支出	6,056,280	5,985,864	5,564,530	5,649,800	5,588,463	5,887,308
餘絀	-545,731	-559,103	-381,776	-493,172	-265,207	-402,054

※註：1. 資料來源，清華大學；收支餘絀為全部版。

2. 101 年度至 104 年度為決算數，105 年度至 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 二、交通大學編制外人力之相關經費近年來均超支甚多，允應覈實編列預算，並強化人力控管，以發揮預算控制功能

交通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編制外人力之相關經費，包括：1. 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專技人員酬金 180 萬 3 千元，進用門診醫療兼任醫師 7 位及職業醫師臨校服務 3 人。2. 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2 億 7,342 萬元，其中各類計畫短期契約人員酬金 1,186 人、7 億 7,478 萬元；各類計畫非預算員額人員兼職工作費 1 億 0,535 萬元；各類計畫學生兼職工作費 3 億 9,329 萬元。3. 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外包費 3,732 萬 2 千元，預計勞務承攬 120 人，辦理清潔、保全、駐警人員及游泳館管理外包業務。經查：

### (一)編制外人力之相關經費預算編列相關規定

近年來交通大學編制外人力之相關經費編列於一般服務費及專業服務費項下，依 106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二、(三)：「…。政府各項消費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及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作業規範第貳、三、(三)、7 規定：「一般服務費：包括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外包、節目演出費用、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及體育活動費等，除下列項目外，其餘各項非有具體理由，以不超過 105 年度預算數為原則：(1)計時與計件人員

應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等規定辦理。．．．。」第貳、三、(三)、8 規定：「專業服務費：包括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會計師、精算師及特約醫事人員等）提供服務之費用，．．．，其餘各項應按本年度業務需要，核實編列。」準此，交通大學編制外人力之相關經費應本撙節原則，依相關規定覈實編列預算。

## (二)編制外人力之相關經費近年來均超支甚多，編制外人力控管失當

該校近 3 年來與編制外人力相關之專技人員酬金、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及外包費，各年度之決算數均超過預算數，102 年度超支比率各為 29%、37%及 44%，103 年度超支比率則為 17%、48%及 28%，104 年度超支比率分別為 27%、18%及 35%。其中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超支 4 億餘元，104 年度超支 2 億餘元，金額甚大(詳附表 1)，以 104 年度為例，預計進用各類計畫短期契約人員 1,191 人，實際進用 1,290 人，決算數 9 億 0,352 萬元與預算數 7 億 7,615 萬元差異達 1 億 2,737 萬元；另學生兼職工作費之決算數 4 億 4,014 萬 8 千元亦超過預算數 3 億 1,796 萬 3 千元頗多（詳附表 2），顯見該校未覈實編列預算，且人力控管失當，預算控制功能未發揮，致近年來均為超支。

綜上，交通大學近年來編制外人力之相關經費均超支甚多，預算規劃及控管未見妥適，該校允應覈實編列預算，並強化編制外人力控管。

**附表 1**：交通大學近年來編制外人力相關經費預、決算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科目	預算數 (A)	決算數 (B)	比較增減	
				金額(C) (B)-(A)	百分比 (C)/(A)%

年度	科目	預算數 (A)	決算數 (B)	比較增減	
				金額(C) (B)-(A)	百分比 (C)/(A)%
102	專技人員酬金	1,692	2,185	493	29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080,707	1,485,306	404,599	37
	外包費	37,322	53,802	16,480	44
103	專技人員酬金	1,850	2,161	311	17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967,994	1,432,468	464,474	48
	外包費	37,322	47,926	10,604	28
104	專技人員酬金	1,803	2,282	479	27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201,463	1,413,639	212,176	18
	外包費	37,322	50,529	13,207	35

※註：1. 資料來源，交通大學 101 年度至 104 年度決算書。

**附表 2：交通大學 104 年度編制外人力相關經費預、決算情形表**

科目	預算編列情形	執行情形
專技人員酬金	預算數 180 萬 3 千元，預計醫療兼任醫生 7 位及職業醫師臨校服務 3 人	決算數 228 萬 1 千元，實際進用醫療兼任醫師 7 位及職業醫師臨校服務 2 人暨 1 位護士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預算數 12 億 0,146 萬 3 千元，預計進用各類計畫短期契約人員 1,191 人，7 億 7,615 萬元、非預算員額人員兼職工作費編列 1 億 0,735 萬元、學生兼職工作費編列 3 億 1,796 萬 3 千元	決算數 14 億 1,363 萬 9 千元，實際進用各類計畫短期契約人員 1,290 人，9 億 0,352 萬元、非預算員額人員兼職工作費 6,997 萬 1 千元、學生兼職工作費 4 億 4,014 萬 8 千元
外包費	預算數 3,732 萬 2 千元，辦理清潔、保全、駐警人員及游泳館管理外包業務，預計勞務承攬 51 人、勞動派遣 67 人	決算數 5,052 萬 9 千元，實際辦理清潔外包等業務勞務承攬 120 人、勞動派遣 0 人

※註：1. 資料來源，交通大學 104 年度決算書。

### 三、中央大學 104 年度資本支出執行率僅 55.8%，允應強化管控措施，以期發揮資源預期效能

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編列 3 億 9,084 萬 3 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2 億 3,115 萬 4 千元及自籌收入支應 1 億 5,968 萬 9 千元）。經查：

(一)104 年度資本支出執行率僅 55.8%，執行情形欠佳

中央大學 104 年度資本支出可支用預算數 11 億 4,076 萬 1 千元，執行數 6 億 3,613 萬 1 千元，執行率 55.8%(詳附表 1)，詢據該校說明，執行落後之主要原因如下：

1. 房屋及建築部分(分年性項目，執行率 51.6%)：

(1)教學研究綜合大樓新建工程：該工程自 99 年 6 月開工，因歸責於廠商事由 2 度終止契約，嗣於 103 年 7 月 24 日重新招標並決標，致延宕工程進度，且部分工程款請款憑證於 105 年 1 月方到校完成付款，致 104 年度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僅 49.0%(詳附表 2)。

(2)工程五館 B 棟大樓增建工程：因施工期間 2 次變更設計及申請建照變更等，致工程順延而影響預算執行，104 年度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 61.8%(詳附表 3)。

(3)鹿林前山兩公尺望遠鏡天文台與週邊設施工程：該工程自 103 年度起編列預算，惟因建築基地部分位於地質法公告之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須辦理地質安全評估作業，並經嘉義縣政府審查後方能辦理建照申請等相關事宜，致未及於 104 年進行招標及開工而幾未執行(詳附表 4)。

2. 其他(一次性項目，執行率 60.9%)：主要係因化學系購置 600MHz 核磁共振儀、地科系購置海底地震儀及總圖書館空調系統改善第二期工程等執行落後<sup>2</sup>。

**附表 1**：104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與實際進度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可支用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140,761	636,131	55.8
房屋及建築	627,211	323,501	51.6
其他	513,550	312,630	60.9
機械及設備	330,054	193,459	58.6

<sup>2</sup> 詢據中央大學說明，截至 105 年 10 月底止，各項設備均已執行完竣。

計畫名稱	可支用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交通及運輸設備	65,025	18,259	28.1
什項設備	118,471	100,912	85.2

※註：1. 資料來源，中央大學 104 年度決算書。

**附表 2：教學研究綜合大樓新建工程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執行數/可支用預算數(%)	累計執行數/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99	227,983	-	227,983	227,983	73,186	73,186	32.1	32.1
100	502,680	154,797	274,697	429,494	160,932	234,118	37.5	46.6
101	502,680	231,602	0	231,602	1,868	235,986	0.8	46.9
102	592,680	229,734	90,000	319,734	7,900	243,886	2.5	41.1
103	669,550	280,445	76,870	357,315	11,349	255,235	3.2	38.1
104	739,550	337,210	70,000	407,210	199,469	454,704	49.0	61.5
105	739,550	207,741	0	207,741	173,654	628,358	83.6	85.0

※註：1. 資料來源，中央大學。

2. 105 年度(累計)執行數為截至 8 月 31 日止。

**附表 3：工程五館 B 棟大樓增建工程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執行數/可支用預算數(%)	累計執行數/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102	75,000	-	75,000	75,000	4,962	4,962	6.6	6.6
103	212,730	70,038	137,730	207,768	47,192	52,154	22.7	24.5
104	252,730	160,576	40,000	200,576	123,901	176,055	61.8	69.7
105	263,230	76,675	10,500	87,175	48,608	224,662	55.8	85.3

※註：1. 資料來源，中央大學。

2. 105 年度(累計)執行數為截至 8 月 31 日止。

**附表 4：鹿林前山兩公尺望遠鏡天文台與週邊設施工程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執行數/可支用預算數(%)	累計執行數/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103	10,000	-	10,000	10,000	682	682	6.8	6.8
104	20,000	9,318	10,000	19,318	24	706	0.1	3.5

年度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執行數/可支用預算數(%)	累計執行數/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105	20,000	19,294	0	19,294	541	1,247	2.8	6.2

※註：1. 資料來源，中央大學。

2. 105 年度(累計)執行數為截至 8 月 31 日止。

## (二)105 年度截至 8 月底止之資本支出執行率仍未達預期進度，允待積極強化管控措施，以期發揮資源預期效能

據中央大學提供資料(詳附表 5)，該校 105 年度截止 8 月底止之資本支出執行率(執行數占預算累計分配數之比率)僅約 72.7%，仍未達預期進度，詢據該校說明，主要係因教學研究大樓新建工程之廠商於 105 年 5 月 25 日因財務問題停止施作<sup>3</sup>，該校 3 度與廠商終止契約，致工期再度延宕；又各系所執行建置機箱型刀鋒伺服器、高解析度質譜儀系統等設備配合產學合作計畫期程，刻正請購招標中。該校 104 年度至 105 年度截止 8 月底止之資本支出執行率執行情形欠佳，允待研謀改進，又其中涉及廠商違約部分，應積極依合約與相關法令規定，妥為進行履約求償等後續處理事宜，並檢討強化管控措施。

**附表 5**：105 年截至 8 月底止資本支出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預算累計分配數	執行數	執行率(%)
<b>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b>	<b>614,285</b>	<b>446,877</b>	<b>72.7</b>
房屋及建築	270,740	222,803	82.3
其他	343,545	224,074	65.2
機械及設備	202,814	124,523	61.4

<sup>3</sup> 據中央大學說明，教學研究綜合大樓新建工程經 2 次廠商違約，該校為免再度發生低價搶標影響施工品質或無法履約等情形，報經教育部於 103 年 4 月 25 日同意以最有利標決標方式辦理重新招標，並於 103 年 7 月 24 日決標於優良廠商志○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惟該公司因財務問題於 105 年 5 月 25 日去函該校稱無力繼續履約並立即停工，目前已終止契約，擬清算後重新發包。

計畫名稱	預算累計分配數	執行數	執行率(%)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465	15,101	104.4
什項設備	126,266	84,450	66.9

※註：1. 資料來源，中央大學。

綜上，中央大學 104 年度至 105 年度截止 8 月底止之資本支出執行率執行情形欠佳，亟待研謀改進，並積極強化管控措施，以期發揮資源預期效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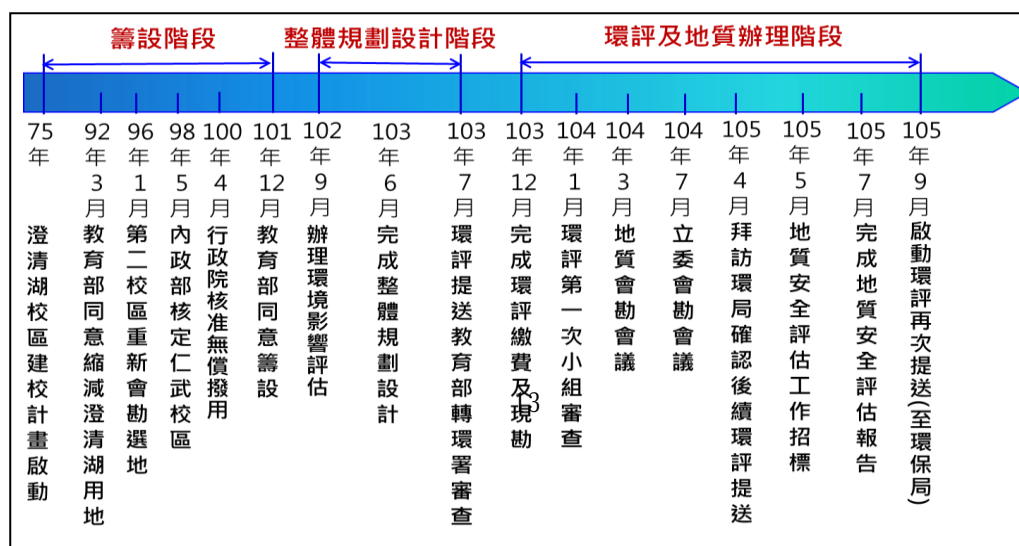
#### 四、中山大學仁武校區用地獲准撥用迄今歷時 5 年半，宜於環評結果公布後審慎決定是否續辦，俾利校區整體規劃及發揮土地效益

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辦理仁武校區整地費用 1,500 萬元，係為規劃仁武校區土地整體發展及依序推動校舍建築之經費。經查：

##### (一)仁武校區籌設計畫尚處於環評後續審議程序中

該校為有效紓解教學研究空間之不足，開始籌設第二校區，內政部於 98 年 5 月核定仁武校區都市計畫變更案，行政院 100 年 4 月核准無償撥用，教育部 101 年 12 月同意籌設(詳圖 1)，依「國立中山大學籌設仁武校區計畫書」，該計畫總經費 9 億 6,727 萬 9 千元。該校 103 年 7 月提送環評，惟因 103 年 12 月地質調查所公布該校區地處地質敏感區，致該校於 105 年 7 月完成地質安全評估報告後，再次陳送教育部，並向高雄市政府環保局提送環評，故該計畫尚處於環評後續審議程序中。

**圖 1**：中山大學第二校區辦理歷程



※註：1. 資料來源，中山大學提供。

(二)該校區用地自 100 年 4 月行政院核准撥用已歷時 5 年半，該校宜於環評結果公布後審慎決定是否續辦，俾發揮土地效益

仁武校區用地自 100 年 4 月獲行政院核准無償撥用以來已歷時 5 年半，迄今已投入經費包括：辦理先期規劃、邊界量測、環評作業、地質調查及安全評估報告等逾 1,000 萬元(詳附表 1)，惟尚未完成環評程序以決定是否續辦，106 年度續編列 1,500 萬元整地費用。為安全考量，該校宜俟環評結果公布並釐清相關爭議後，審慎決定是否續辦、抑或調整修正原計畫、或將土地撥還國產署另作他用，俾發揮土地效益。

**附表 1**：仁武校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執行數	辦理項目	進度		
				預定 %	實際 %	說明(落後原因)
99	48,000	99	先期規劃	100	0.2	先期規劃報告送上級單位審查，退回修正中
100	0	335	先期規劃、邊界量測	-	-	先期規劃報告送上級單位審查，退回修正中
101	5,000	321	先期規劃、環境維護	100	6	先期規劃報告於 101 年 12 月核准
102	2,000	1,063	環評作業	100	53	環評作業之現地調查工作持續進行中
103	10,000	5,145	整體規劃、環評作業	100	51	整體規劃報告修正，環評報告送主管單位審議中
104	25,000	2,693	整體規劃、環評報告修正與整地開發	100	11	整體規劃完成，環評報告經主管單位審查後退回修正，以致無法依既定期程進行整體開發
105	7,500	410	補充地質調查、安全評估報告及環境維護	100	5	依主管單位意見修正環評報告並依規定陳報審議
106	15,000	-	整地開發	100	-	
合計	112,500	10,066				

※註：1. 資料來源，中山大學提供。

2. 105 年度執行數為 105 年度 8 月底實際數。

綜上，仁武校區用地自 100 年 4 月行政院核准撥用以來已歷時 5 年半，迄今已投入經費逾 1,000 萬元，該校宜於環評結果公布並釐清相關爭議後，儘速決定是否續辦、抑或調整修正原計畫、或將土地撥還國產署另作他用，俾發揮土地效益。

## 五、中正大學建教合作計畫產生之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呈減少趨勢，且研發取得專利應用成效有限，允宜研謀改善

國立中正大學校務基金「建教合作成本」106 年度編列 6 億 5,422 萬 1 千元，係為外界提供服務，如代為訓練、研究、設計等支付之一切必要成本；另「權利金收入」編列 720 萬元，係提供權利所獲得之收入。經查：

### (一)建教合作計畫產生之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呈逐年減少趨勢

中正大學建教合作計畫以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為主，亦包括其他政府機關產學合作計畫、民間委辦計畫及育成中心等。99 年度至 104 年度各年度計畫件數介於 636 件至 727 件間，建教合作投入經費合計 40 億 4,271 萬 7 千元，同期間產生之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僅為 5,998 萬 6 千元，占 1.5%；且自 101 年度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達 1,540 萬 5 千元後逐年減少，至 104 年度降為 716 萬 5 千元(詳附表 1)，降幅高達 53.49%。

**附表 1**：中正大學 99 年度至 104 年度建教合作經費投入及其智慧

#### 財產權衍生收入概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建教合作計畫件數	建教合作經費	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99	727	732,841	2,919
100	680	693,547	9,268
101	681	638,532	15,405
102	639	629,615	12,683
103	636	612,664	12,546

104	709	735,518	7,165
合計	4,072	4,042,717	59,986

※註：1. 資料來源，中正大學提供。

2. 建教合作經費會計科目：「建教合作成本」；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會計科目：「權利金收入」。

## (二)研發取得專利應用成效有限

中正大學 99 年度至 104 年度研發取得專利計 268 件專利，14 件曾授權他人運用，專利技轉率為 5%(詳附表 2)。另由各年底累計維護之專利觀之，專利技轉率自 101 年底達 11%後逐年降低，至 104 年底累計維護之 330 件專利中，僅 23 件曾授權他人應用，專利技轉率降為 7%(詳附表 3)，應用成效有限，允宜研謀改善。

**附表 2**：中正大學 99 年度至 104 年度獲得專利數及其運用概況

年度	該年度獲得專利件數(1)	左列專利曾運用件數(2)	專利技轉率(2)/(1)
99	24	4	17%
100	25	1	4%
101	31	3	10%
102	52	1	2%
103	73	3	4%
104	63	2	3%
合計	268	14	5%

※註：1. 資料來源，中正大學提供。

2. 「曾運用件數」係指截至 105 年 8 月底曾授權他人運用之專利件數。

**附表 3**：中正大學 99 年度至 104 年度累計維護專利數及其運用概況

年度	該年底累計維護專利件數(1)	左列專利曾運用件數(2)	專利技轉率(2)/(1)
99	99	9	9%
100	124	13	10%
101	153	17	11%
102	203	18	9%
103	272	21	8%
104	330	23	7%

※註：1. 資料來源，中正大學提供。

2. 「曾運用件數」係指截至 105 年 8 月底曾授權他人運用之專利件數。

綜上，中正大學建教合作計畫自 101 年度後智慧財產權衍生

收入呈逐年減少趨勢，且累計維護之專利技轉率亦逐年降低，研發取得專利應用成效有限，允宜研謀改善。

## **六、臺灣海洋大學近年資本支出執行率偏低，允應加強控管，並積極推動辦理**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以下簡稱：海洋大學校務基金)106年度預算案編列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2億6,985萬7千元，其中分年性項目7,898萬元及一次性項目1億9,087萬7千元，較上年度增加1,097萬3千元，增幅4.24%。經查：

### **(一)102年度至104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未達6成，主要係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基地地層內發現舊有海堤，經解約及修正計畫，迄今尚處申請建築執照階段**

海洋大學校務基金102年度至104年度資本支出決算數分別為1億7,074萬8千元、1億6,561萬8千元及1億5,493萬4千元(詳附表1)，分別占可用預算數53.10%、54.36%及45.98%，據說明主要係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於100年8月施工時發現基地地層內有舊有海堤，經多次議價、協調後與廠商於101年10月終止契約；其後該校決議變更工址並調整計畫，將樓地板面積由2,100坪增為3,600坪，計畫總經費由1億7,380萬元調增為2億6,500萬元，103年7月經行政院核定後，辦理設計監造發包、送教育部及工程會審查等，104年8月向基隆市政府申請建築執照審查中。

### **(二)105年度截至9月底止2項新興工程尚無執行數**

另海洋大學校務基金105年度截至9月底止，資本支出執行數1億0,355萬7千元，僅占可用預算數23.49%，除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執行進度落後外，海洋生物培育館新建

工程及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等 2 項新興工程均無執行數（詳附表 2），據說明係因地方政府都市設計審議、水土保持審查、建築執照等建築許可審查程序耗時所致；惟該 2 項新興工程 106 年度又分別編列 3,398 萬元、4,500 萬元預算，允宜參酌 106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 5 點第（七）項規定<sup>4</sup>，衡酌工程進度及執行能力核實編列預算。

綜上，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均未達 6 成，105 年度截至 9 月底止執行率僅 23.49%，主要係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因基地發現舊有海堤，廠商解約及修正計畫，目前仍處申請建築執照階段，及海洋生物培育館新建工程及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等 2 項新興工程迄無執行數所致，允應確實檢討，加強控管並積極推動辦理。

**附表 1**：海洋大學校務基金近年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可用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102	321,548	170,748	53.10
103	304,665	165,618	54.36
104	336,963	154,934	45.98
105	440,913	103,557	23.49
106	269,857	-	-

※註：1.資料來源，海洋大學提供。

2.105 年度決算數為截至 9 月底止之實支數。可用預算數包含當年度預算數、奉准先行辦理數及調整數。

**附表 2**：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海洋生物培育館新建工程及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總金額	年度	預算數	以前年度保留數	可支用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電資暨綜	265,000	100	53,800	0	53,800	15,978	29.70%
		101	95,000	37,822	132,822	0	0

<sup>4</sup> 106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五點第（七）項規定：「特種基金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專案計畫、資金轉投資計畫及其他重大投資計畫應建立風險管理機制，其預算之編製，應妥作先期規劃，核實成本效益分析，擬具計畫依規定程序報核，並依核定計畫，衡酌工程或投資進度、財務狀況及執行能力，據以核實編列年度預算。……。」

計畫名稱	總金額	年度	預算數	以前年度保留數	可支用預算數	決算數	執行率
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102	0	132,822	132,822	2,889	2.18%
		103	0	129,933	129,933	-15	-
		104	0	129,916	129,916	1,000	0.78%
		105	0	128,916	128,916	2,041	1.58%
		106	0	-	-	-	-
		以後年度	135,084	-	-	-	-
		小計	265,000	-	-	-	-
海洋生物培育館新建工程	49,780	105	15,800	-	15,800	0	0
		106	33,980	-	-	-	-
		以後年度	0	-	-	-	-
		小計	49,780	-	-	-	-
進修教育推廣大樓新建工程	141,000	105	3,500	-	3,500	0	0
		106	45,000	-	-	-	-
		以後年度	92,500	-	-	-	-
		小計	141,000	-	-	-	-

※註：1. 資料來源，海洋大學提供。

2. 105 年度數據為截至 9 月底止執行數。

3.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原規劃於 107 年 12 月完工，惟據說明：預計 107 年度預算編列 6,500 萬元，108 年度預算編列 7,008 萬 4 千元；另 103 年度決算數為負數係環保局退還空污費。

## 七、陽明大學舉借長期債務用於研究生暨國際學生宿舍興建工程，惟帳列銀行存款餘額頗鉅，允應審酌銀行借款之必要性

陽明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附列之「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揭示，該校舉借 3 億 6,192 萬 3 千元用於研究生暨國際學生宿舍興建工程<sup>5</sup>，還款來源為場地及設備管理收入，並預計償還債務 2,000 萬元等。惟該校現金部位頗鉅，向銀行借款之必要性實有待商榷，經查：

### (一) 研究生暨國際學生宿舍興建工程於 102 年 7 月開工，105 年 3 月竣工

<sup>5</sup> 該校與土地銀行訂約日為 103 年 9 月 2 日，實際借款為 104 至 105 年度，償還時間依合約約定為向銀行起貸當年為第 1 年，自第 5 年至第 20 年還本，惟得視財務調度情形書面通知銀行提前償還。

為提供研究生優質之住宿環境及有利招收國際學生，該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97 年 4 月決議，研究生暨國際學生宿舍興建案採對學校最有利方式辦理貸款，由校務基金財源支應以 1 億元內為限。案經行政院 98 年 9 月核定總經費為 4 億 6,192 萬 3 千元<sup>6</sup>（包括營運資金 1 億元及長期借款 3 億 6,192 萬 3 千元），辦理期程為 99 年 6 月至 103 年 6 月。惟因該校位處山坡地，請領執照程序較為繁瑣，致遲至 102 年 7 月始開工，並展延迄 105 年 3 月竣工。

## **(二)105 年 9 月底舉借長期債務餘額 2.9 億餘元，銀行存款餘額卻高達 18.2 億餘元**

該校自 104 年 2 月起動撥銀行長期借款用於研究生暨國際學生宿舍興建工程，104 年 12 月底長期借款餘額為 2 億 7,359 萬 3 千元，105 年 3 月竣工後，至 9 月底實際長期借款餘額亦僅 2 億 9,500 萬 4 千元；惟同期間該校銀行存款餘額持續攀升，104 年 12 月底為 15 億 4,008 萬 5 千元，105 年 9 月底增為 18 億 2,256 萬 5 千元，遽增 2.8 億餘元（詳附表 1）。準此，該校雖明訂以學生宿舍費收入為該項工程之償還財源，並預估 17 年可清償銀行借款本金與利息，然該校帳列銀行存款餘額頗鉅，允應審酌銀行借款之必要性，以撙節利息支出。

綜上，基於現金安全存量，陽明大學 97 年決議研究生暨國際學生宿舍興建工程總經費 4.6 億餘元，校務基金支應額度以 1 億元內為限，餘 3.6 億餘元以銀行借款支應。惟該項工程嗣 105 年 3 月竣工後，截至 105 年 9 月底實際長期借款餘額僅 2.9 億餘元，相較該校同時間銀行存款餘額 18.2 億餘元，辦理銀行借款之必要性容待商榷，允應審酌該項借款之必要性及提前還款之可行性，

---

<sup>6</sup> 該校 97 年底及 98 年底銀行存款決算數分別為 11.2 億元及 13.5 億元。

俾樽節開支。

**附表 1**：104 年度至 106 年度陽明大學銀行存款與銀行長期借款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9 月底	106 年度
銀行存款	1,540,085	1,822,565	1,652,806
定存	1,052,150	1,196,660	—
活存及支存	487,935	625,905	—
利息收入	17,773	9,245	18,500
銀行長期借款	273,593	295,004	321,161
利息費用	1,432	944	4,382
定存利率區間	1.275%~1.355%	1.125%~1.040%	—
活存利率區間	0.32%~0.3%	0.28%~0.23%	—
銀行借款利率區間	1.425%~1.455%	1.18%~1.32%	1.32%

※註：1. 資料來源，國立陽明大學。

2. 104 年度為決算數，105 年 9 月底為執行數，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 八、東華大學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執行率偏低，允應審酌執行能力核實編列

東華大學 106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編列 1 億 6,288 萬 5 千元，較 105 年度 1 億 4,772 萬 7 千元增加 1,515 萬 8 千元，係房屋及建築增加 1,316 萬 6 千元、土地改良物增加 150 萬元及其他科目淨增加 49 萬 2 千元。經查：

##### (一) 104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執行率僅為 32.70%，顯有偏低

104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數 1 億 7,478 萬 9 千元，加計以前年度保留數 4 億 2,795 萬 9 千元，可用預算數 6 億 0,274 萬 8 千元，年度決算數 1 億 9,710 萬 1 千元，執行率僅為 32.70%，另保留 3 億 8,297 萬 3 千元轉至下年度執行，保留原因如下：

1. 房屋及建築：可用預算數 4 億 2,267 萬 2 千元(其中 4 億 1,493

萬 7 千元為以前年度保留數)，決算數 5,083 萬 5 千元，執行率 12.03%。因該校人文學院二期及藝術學院新建工程承包廠商於 103 年 5 月 22 日自行停工，而繼受廠商於當年 8 月 1 日復工。惟因工區介面處理及與前分包商協商爭議，致施工進度緩慢，導致 104 年度決算需保留 3 億 7,183 萬 7 千元。

2. 機械及設備：可用預算數 8,775 萬 2 千元，決算數 6,524 萬 5 千元，執行率 74.35%，保留數 1,102 萬 1 千元，包括壽豐校區水資源及壓力監測管理系統建置工程、涵星一、二莊電梯更新及解剖顯微鏡與照像系統等 3 項設施，已訂約尚未完成交貨。

3. 交通運輸及設備：可用預算數 1,067 萬 2 千元，決算數 6,524 萬 5 千元，執行率 74.35%，已訂約未及交貨之保留數 11 萬 5 千元。

**(二)105 年度截至 8 月底止，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執行率僅 16.25%，亟待加強進度控管，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105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 1 億 4,772 萬 7 千元，加計以前年度保留數 3 億 8,297 萬 3 千元，可用預算數 5 億 3,070 萬元。截至 105 年度 8 月底止，支付數 8,625 萬 7 千元，執行率僅 16.25% (詳附表 1)。據該校說明係為配合教學研究需求，刻正辦理購置相關設備作業。鑒於該校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之保留數分別為 4 億餘元及 3 億餘元，亟待加強進度控管，避免年度結束後仍需辦理保留，影響預算執行績效。

**附表 1：東華大學 105 年度截至 8 月底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執行數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全年度可用預算數				支付數	執行率
	預算數	以前年度保留數	調整數	合計		

合計	147,727	382,973	0	530,700	86,257	16.25
房屋及建築	0	371,837	133	371,970	11,178	3.01
機械及設備	79,086	11,021	0	90,107	28,837	32.00
交通運輸及設備	10,557	115	0	10,672	3,030	28.39
什項設備	58,084	0	-133	57,951	43,212	74.57

※註:1. 資料來源，東華大學提供。

綜上，東華大學 104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執行率僅為 32.70%，而 105 年度迄 8 月底止，執行率為 16.25%，亟待加強進度控管；為避免年度結束後，尚需辦理預算保留，影響算執行績效，應審酌執行能力核實編列預算。

#### 九、暨南國際大學部分支出連年超支，惟其原因非屬無法預測，允應加強控管並擲節辦理，以免再發生超支情形

暨南國際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短絀 1 億 1,402 萬 5 千元，近年度該校決算均為短絀，惟仍有部分支出，如：計時計件人員酬金、用品消耗、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機器租金等項目連年超支，且超支原因大致相同，經費控管作業核有改進空間。茲說明如下：

##### (一)近年度計時計件人員酬金等支出超支原因及情形

校務基金應以收支平衡或有賸餘為原則，惟暨南國際大學校務基金決算均為短絀，以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為例，該基金短絀數分別為 1 億 3,613 萬 8 千元、1 億 3,101 萬 7 千元及 1 億 1,628 萬 7 千元，但計時計件人員酬金、用品消耗、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機器租金等支出卻連年出現經費超支情形（詳附表 1），分述如下：

1. 計時計件人員酬金：102 年度至 104 年度分別超支 4,100 餘萬元、4,800 餘萬元及 6,000 餘萬元，據該校說明超支原因除 104 年度依勞動部規定加保勞、健保及勞退金，致經費增加外，

其餘係因建教合作計畫增加，致增加助理及臨時人員。

2. 用品消耗：102 年度至 104 年度分別超支 1,500 餘萬元、800 餘萬元及 1,100 餘萬元，據該校說明超支原因係因科技部計畫及其他機關補助之專案研究計畫增加，致研究所需之實驗耗材及藥品增加。
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與機器租金：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分別超支 20 餘萬元及 100 餘萬元，據該校說明係增加校外教學及企業參訪場次所致；機器租金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分別超支 300 餘萬元及 20 餘萬元，據該校說明係電子資源資料庫租金增加所致。

近年政府財政狀況日趨惡化，要求各機關學校應切實控制預算之執行，並本撙節原則支用經費，惟暨南國際大學近年度多項支出一再出現超支情況，且超支原因大致相同，顯示預算編列未盡覈實，經費控管作業亦待改進。

**(二)雖已擬具開源節流計畫，仍連年短絀、未見成效，該校 106 年度已增列相關支出預算，實際執行尚需確實控管，始能收撙節之效**

1.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校務基金及各項自籌收入之執行，應以有賸餘或維持收支平衡為原則；如實際執行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訂開源節流計畫，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暨南國際大學雖訂有開源節流計畫，如：爭取專案計畫補助經費，增加技術移轉之權利金，增加產學合作以挹注行政管理費，開辦推廣教育課程，以及節約水、電、電信費等支出等緊縮措施等，惟仍連年短絀，上述措施未見具體成效。
2.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

範有關作業基金計時計件人員酬金及用品消耗之規定為：「計時計件人員酬金：應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等規定辦理，非有具體理由，以不超過 105 年度預算數為原則。」、「用品消耗：應按本年度業務需要，本摶節原則核實檢討編列，以不超過 105 年度預算數為原則。」

3. 106 年度暨南國際大學編列預算短絀 1 億 1,402 萬 5 千元，其中連年超支之計時計件人員酬金、用品消耗、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機器租金等支出，106 年度預算均不減反增，分別增列 1,500 萬元、200 萬元、55 萬元及 461 萬 1 千元；至預算增列原因，據該校表示係為因應建教合作計畫增加，及電子資源資料庫租金調漲等因素所致。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雖規定用品消耗等支出以不超過 105 年度預算數為原則，惟該校 106 年度預算之編列參酌歷年執行情形，已予增列上述支出之預算額度，故實際執行應確實於預算編列額度內控管，以免再發生超支情形。

綜上，暨南國際大學近年度計時計件人員酬金及用品消耗等支出，因預算編列未盡覈實，致一再因相同原因而出現超支情形，核有欠當，該校 106 年度既已增列相關支出預算，嗣後允應於預算編列額度內確實控管，始可收摶節經費之效。

**附表 1**：近年暨南國際大學短絀及部分支出項目預、決算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本期餘絀	計時計件人員酬金	用品消耗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機器租金
102	預算數	-135,398	142,986	49,820	8,742	17,489
	決算數	-136,138	184,018	64,865	8,957	20,717
103	預算數	-137,729	149,486	56,170	7,975	17,489
	決算數	-131,017	197,819	64,371	9,199	17,700
104	預算數	-123,622	142,985	55,000	9,764	20,489
	決算數	-116,287	203,525	66,065	9,591	17,743
105	預算案數	-121,831	164,366	55,000	9,309	19,589
106	預算案數	-114,025	179,366	57,000	9,859	24,200

※註：1. 資料來源，暨南國際大學提供及各年度預、決算書彙總，102 年度至 104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數，105 年度及 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 一〇、臺北大學連年短絀，餐費卻年年成長並超支，允應擷節經費，以利轉虧為盈

該校 106 年度於材料及用品費項下用品消耗編列餐費 861 萬 1 千元。經查：

### (一)餐費預算編列與執行應力求節約

1.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應以國立大學校院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礎，審酌基金之財務及預估收支情形，在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之原則下，定明預估之教育績效目標，並納入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由國立大學校院公告之。」
2. 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第貳、作業基金、甲、業務收支及賸餘、三、支出：「(一)…。各基金之成本與費用應依照業務計畫之實際需要及本作業規範編列，並檢討減列不具效益，已過時或績效不彰之成本及費用。其中隨營運(業務)量變動者，應設法抑減，以降低成本率；業務成本與費用增加幅度，以不超過業務相關收入成長幅度為原則。」、「(四)材料及用品費：…3、用品消耗：應按本年度業務需要，本擷節原則核實檢討編列，非有具體理由，以不超過 105 年度預算數為原則。」
3. 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 點第 2 項：「業權基金應本企業化經營原則，設法提高產銷營運(業務)量，增加收入，抑減成本費用，並積極研究發展及推行責任中心制度，改進產銷及管理技術，提高產品及服務品質，以提升經營績效，除較預算增加之政策性因素外，應達成年度法定預算盈

餘（賸餘）目標。」

準此，為達校務基金自給自足之設立宗旨，各大學校院應積極增加收入，抑減成本費用，以求達成有盈無虧之賸餘目標；而餐費屬消耗性費用，允宜秉持儉省精神編列預算，並本摶節原則支用經費。

## （二）連年短絀，餐費卻年年成長並超支，允宜摶節經費

該校近年度營運執行結果均入不敷出，102 年度至 104 年度短絀分別為 1 億 0,784 萬 1 千元、6,962 萬 8 千元及 2,821 萬 9 千元，且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短絀數 1 億 0,176 萬 2 千元，較 105 年度預算短絀 8,563 萬 3 千元，增加 1,612 萬 9 千元(18.84%) (詳附表 1)，應持續開源節流，以求減少短絀，進而轉虧為盈。

惟該校餐費執行年年均超支，且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決算數分別為 885 萬 2 千元、1,163 萬 1 千元、1,212 萬 9 千元（詳附表 1），呈逐年增加之勢。在校務基金仍為短絀情形下，校務資源允宜以運用對教學有助益之範圍（如圖書資源、宿舍基本品質等）為首要，調整摶節研討會之餐費，並以辦理學生有實際需求之研討會為先，採實際出席人數而非簽到人數為餐費撥付原則，以有效抑減非必要之餐飲、點心。

**附表 1**：臺北大學餐費執行情形及短絀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2		103		104		105		106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實際數	預算數
教學研究及訓 輔成本	6,863	7,613	6,863	10,063	6,863	10,435	6,863	4,884	6,863
建教合作成本	478	801	961	1,002	961	913	961	567	961
推廣教育成本	198	76	198	79	198	36	198	13	198
管理費用及總 務費用	505	309	505	335	505	369	505	198	505
雜項費用	84	53	84	152	84	376	84	112	84
合計	8,128	8,852	8,611	11,631	8,611	12,129	8,611	5,774	8,611

年度 項目	102		103		104		105		106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實際數	預算數
本期短絀	112,497	107,841	86,764	69,628	87,726	28,219	85,633	10,171	101,762

※註：1. 資料來源，臺北大學提供及其各年度預算書、會計月報。

2. 105 年度為截至 8 月實際數。

綜上，該校連年短絀，允宜積極抑減成本及費用，並將資源運用於對教學有助益之範圍（如圖書資源等）為先，惟該校餐費未以節約為原則，每年均超支且逐年增加，應予檢討改進。

### 一一、嘉義大學高達半數以上之經費來源需仰賴政府補助，財務自主能力恐有不足之虞，允宜妥謀善策適度增加自籌收入

國立嘉義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21 億 8,441 萬 6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22 億 8,144 萬 9 千元，業務外收入 1 億 5,036 萬 3 千元，業務外費用 1 億 1,104 萬 4 千元，預計收支短絀 5,771 萬 4 千元，較 105 年度預算短絀 1 億 0,650 萬 4 千元，雖減少短絀 4,879 萬元，惟仍無法達成收支平衡，且查：

#### (一)逾半數以上經費來源仍仰賴政府補助支應，財務自主能力尚待加強

國立大專院校實施校務基金制度主要目的之一，即為鼓勵各院校積極開闢財源，並透過建教合作、推廣教育等方式自籌財源，提升財務自主能力，以善盡經營責任，減輕政府財政負擔。惟由附表 1 所示，106 年度編列總收入 23 億 3,477 萬 9 千元中，各項經費來源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11 億 7,040 萬 9 千元最多(占總收入 50.13%，以下同；本項全為政府補助收入)，其次依序為「學雜費收入」5 億 5,219 萬 6 千元(占 23.65%)、「建教合作收入」3 億 3,466 萬 8 千元(占 14.33%)、「資產使用入及權利金收入」8,363 萬 7 千元(占 3.58%)、「其他補助收入」8,294 萬 6 千元(占 3.55%)等(詳附表 1)，顯示半

數以上經費來源由政府編列預算撥補，始能維持校務正常運作，不僅造成政府財政負擔，亦凸顯其財務自主能力尚待加強。

**(二)產學合作等自籌收入雖逐年微幅增加，然僅達總收入 2 成，允宜妥謀善策因應**

106 年度嘉義大學總收入 23 億 3,477 萬 9 千元，較上(105)年度預算數 23 億 0,567 萬 9 千元，增加 2,910 萬元，增幅 1.26%，其中推廣教育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託辦理收入、場地設備管理收入、受贈收入及投資收益等自籌收入計 4 億 8,849 萬 8 千元，占總收入 20.92%(詳附表 2 及其註 2)，惟與 51 所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自籌收入平均占比 33.27%<sup>7</sup>相較，仍屬偏低，允宜充分運用學校資源及特色，妥謀對策增加自籌收入。

綜上，嘉義大學逾半數以上之經費來源需仰賴政府補助，始能維持正常營運，財務自主能力略嫌不足；另產學合作等自籌收入雖逐年微幅成長，然僅達總收入 2 成，仍屬偏低，允宜妥謀對策檢討改善。

**附表 1：國立嘉義大學收入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3		104		105		106	
	決算數	%	決算數	%	實際數	%	預算數	%
學雜費收入	551,910	24.03	556,161	23.82	314,750	18.73	552,196	23.65
建教合作收入	280,843	12.23	334,668	14.33	185,092	11.01	334,668	14.33
推廣教育收入	20,365	0.89	21,407	0.91	44,696	2.66	21,338	0.91
權利金收入	832	0.03	650	0.03	3,108	0.18	650	0.03
門診醫療收入	11,969	0.52	13,048	0.56	10,293	0.61	14,000	0.60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153,285	50.22	1,167,944	50.02	879,924	52.35	1,170,409	50.13
其他補助收入	131,154	5.71	84,572	3.62	104,539	6.22	82,946	3.55
雜項業務收入	7,799	0.34	8,378	0.36	8,553	0.51	8,209	0.35
利息收入	12,165	0.53	16,029	0.69	9,107	0.54	15,824	0.68
資產使用入及權利金收入	79,918	3.48	83,754	3.58	53,702	3.20	83,637	3.58

<sup>7</sup> 審計部，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

受贈收入	9,614	0.42	14,691	0.63	33,970	2.02	18,081	0.78
其他收入	36,691	1.60	33,754	1.45	33,120	1.97	32,821	1.41
小計	2,296,545	100.00	2,335,056	100.00	1,680,854	100.00	2,334,779	100.00

※註：1. 資料來源，嘉義大學提供。本表學雜費收入已扣除學雜費減免。

2. 本表 103、104 年度為決算數，105 年度為截至 8 月底止實際數，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附表 2：國立嘉義大學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總收入(1)	自籌收入		5項自籌收入占比(2)/(1)
		自籌收入	5項自籌收入(2)	
97	1,931,675	957,878	395,625	20.48
98	2,155,913	982,764	393,216	18.24
99	2,396,678	1,077,980	490,148	20.45
100	2,342,717	1,065,571	443,471	18.93
101	2,296,875	1,023,551	413,883	18.02
102	2,292,302	1,011,734	398,524	17.39
103	2,296,545	1,012,071	402,916	17.54
104	2,335,056	1,082,480	470,845	20.16
105/8	1,680,854	696,387	326,694	19.44
106	2,334,779	1,081,424	488,498	20.92

※註：1. 資料來源，嘉義大學提供。

2.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增列學雜費收入等為自籌收入項目，並修正部分自籌收入項目名稱；惟為配合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決)算附屬單位預(決)算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預(決)算書表格式，仍以原 5 項自籌收入項目分析。

3. 本表 97-104 年度為決算數，105 年度為截至 8 月底止實際數，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 一二、高雄大學短絀情形未見好轉，惟補(捐)助支出年年超支，有待檢討改進

國立高雄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編列會費、捐補助與交流活動費 2,596 萬 7 千元，包含會費 47 萬 8 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 1,945 萬 2 千元，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548 萬 7 千元，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5 萬元。經查：

### (一)相關規定

依據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之「貳、作業基金：甲、業務收支及賸餘：三、支出：

(七)會費、捐助、補助及分攤」規定：「2.補助與捐助：…(2)各基金之補助及捐助事項，應符合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基金用途為原則，並本零基預算精神，選定適切之衡量指標，核實檢討有無辦理之必要性及急切性。…。106 年度預算補助與捐助屬以前年度既有之計畫，應妥慎評估，以擷節 10%至 15%為原則，…。(3)各基金應於預算書內具體列明補助與捐助事由、對象名稱及金額，並由各主管機關從嚴審核，其未明定項目，不得超過明定項目捐助總數之 5%。對金額之估計，並應敘明編列計算基礎。3. 基金財務狀況欠佳或基金來源短缺者，捐助、補助與獎助，及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之支出，應審酌財務狀況，進一步檢討縮減補(捐)助範圍，其中短絀嚴重之基金，更應確實擷節補(捐)助支出之規模。」

## (二)高雄大學短絀情形未見好轉，且未覈實編列預算，致補(捐)助支出連年超支

高雄大學 106 年度預算編列業務收入 9 億 1,870 萬 4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10 億 7,755 萬 6 千元，業務外賸餘 2,055 萬元，本期短絀 1 億 3,830 萬 2 千元，較 104 年度決算短絀數 1 億 1,465 萬 8 千元增加 2,364 萬 4 千元，顯示短絀情形日益嚴重。復參據該校近年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預、決算情形(詳附表 1)，102 年度至 104 年度超支數分別為 1,843 萬元、1,273 萬 6 千元及 679 萬 2 千元，連年超支，顯示該校未覈實編列預算，亦未能有效擷節。

綜上，國立高雄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計短絀 1 億 3,830 萬 2 千元，卻未能覈實編列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預算，且連年超支，顯示擷節成效欠佳，允當檢討改善。

**附表 1：高雄大學近年度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之預、決算情形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9 月底		106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案數	決算數	預算案數
會費	490	460	478	488	478	516	478	419	478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105	26,096	18,571	24,163	19,004	21,428	22,887	12,372	19,452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5,630	18,034	5,130	11,731	5,130	9,198	5,130	5,089	5,487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650	715	550	1,083	550	812	550	736	550
合計	26,875	45,305	24,729	37,465	25,162	31,954	29,045	18,616	25,967
超支數		18,430		12,736		6,792	-	-	-

- ※註：1. 資料來源，高雄大學各年度預、決算書。  
 2. 102-104 年度為法定預算數，105-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3. 表列會費係支用於高雄市人力資源發展學會等；捐助、補助與獎助係支用於學生之各項公費、獎助學金、急難救助金及工讀金等；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係支用於校內老師論文發表獎勵金，及學生成績優異獎勵金，暨辦理推廣教育業務時補貼相關人員職業訓練生活津貼等；競賽及交流活動費係支用於體育活動選手選拔等競賽期間之交通膳宿及臨時費等相關費用。

### 一三、台東大學舊校區建築物仍有逾三分之一空間閒置，允應加速辦理活化運用事宜，俾利提升自籌收入

台東大學於 103 年度即完成搬遷至新校區(知本校區)事宜，舊校區(台東校區)位於台東市區之精華商圈，校舍建築樓板面積達 7 萬餘平方公尺，若能妥為活化，對該校自籌收入應能有相當挹注。然該校 106 年度校務基金預算案中，自籌收入編列 4 億 1,166 萬 3 千元，占總收入 9 億 9,337 萬 3 千元之比率為 41.44%，仍與過往年度相當。該校多年來半數以上收入需仰賴政府補貼，自籌收入比率實有待設法提升。經查：

(一)校務基金應強化財務自籌能力，提升自籌收入比率，以期落

## 實大學自主並減輕國庫負擔

國立大學院校實施校務基金制度之目的，包含培植其提高財務自籌能力，落實大學自主，紓解政府財政壓力。依據國立大學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3 條第 1 項規定：「校務基金之來源如下：一、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二、自籌收入，其項目如下：1. 學雜費收入。2. 推廣教育收入。3. 產學合作收入。4. 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託辦理之收入。5. 場地設備管理收入。6. 受贈收入。7. 投資取得之收益。8. 其他收入。同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應以國立大學校院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礎，審酌基金之財務及預估收支情形，在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之原則下，定明預估之教育績效目標，並納入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由國立大學校院公告之。」爰各校務基金應積極強化財務自籌能力，提升自籌收入比率，以期落實大學自主並減輕國庫負擔。

### (二)該校已於 103 年度搬遷新校區，舊校區土地及建築物等空間活化運用措施迄未能有效增裕自籌收入

台東大學為解決其升格綜合大學後校地不足問題，自 93 年起規劃分兩階段辦理新校區建置及搬遷作業，並已於 103 年 8 月完成搬遷事宜。該校 104 年度於舊校區成立產學創新園區，並設產學營運中心、創新育成中心及推廣教育中心等單位，藉此辦理舊校區空間活化及運用事宜；然該校 106 年度自籌收入僅編列 4 億 1,166 萬 3 千元(占總收入比率 41.44%)，仍約與 105 年度之 4 億 0,337 萬 8 千元(占比 40.04%)相當，且低於 104 年度決算數 4 億 3,479 萬 2 千元(占比 43.28%)，自籌收入顯未因舊校區空間活化運用措施而有所增裕。

### (三)台東校區建築物樓地板面積仍有逾 3 分之 1 閒置，資產活化

### 宜加速辦理

依 106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五、(十)點規定：「特種基金應積極活化閒置、低度利用及不經濟使用之不動產，以有效利用土地資源，發揮資產效益，並加強財務管理及現金調度，活化累存資金，以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台東大學舊校區位於台東市區之精華商圈，舊有系館、教學大樓、學生宿舍及辦公室等建築樓板面積合計 7 萬 2,052 平方公尺，該校雖透過成立產學創新園區，綜理舊校區空間運用事宜，然截至 106 年 10 月 15 日止，舊校區建築物樓地板面積中，已使用或已規劃使用之面積僅 4 萬 7,525 平方公尺，使用比率為 65.96%，仍有逾 3 分之 1 建築物面積閒置未利用，閒置比率顯屬偏高。

綜上，台東大學於 103 年度搬遷新校區後，舊校區迄仍有逾 3 分之 1 建築空間閒置未利用，又該校近年自籌收入並未因舊校區土地及建築物活化運用措施而能有效提升，對國庫補貼之依賴程度仍居高不下，該校允應妥思對策，俾利提升自籌收入比率。

**附表 1：台東大學自籌收入及所占比率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收入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自 籌 收 入	學雜費收入(淨額)	220,170	218,227	213,299	216,551
	推廣教育收入	11,408	9,702	6,405	7,809
	建教合作收入	132,544	134,910	119,290	125,000
	場地設備管理收入	22,456	45,923	50,324	50,199
	捐贈收入	3,127	2,623	2,100	3,320
	投資取得收益	3,051	2,093	5,797	5,540
	其他收入	4,747	21,314	6,163	3,244
小計	397,503	434,792	403,378	411,663	
總收入	972,604	1,004,667	1,007,508	993,373	
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重	40.87%	43.28%	40.04%	41.44%	

※註：1. 資料來源，國立台東大學提供。

2.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為決算數，105 年度及 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一四、宜蘭大學近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預算執行欠佳，允宜加強前期規劃及施工履約管理，俾利各項工程如期完成**

宜蘭大學 106 年度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預算 1 億 4,954 萬 3 千元，均為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茲說明如次：

**(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執行不佳，亟待改善**

宜蘭大學編列 106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主要係辦理教學研究儀器設備汰換辦公用資訊設備、舊有建築物電梯改善等機械及設備、教育部其他專案型補助計畫購置所需各項儀器、與充實圖書館藏、教學、研究等設備及汰換辦公室雜項設備等事項，均為一次性項目，各項預算編列分別為土地改良物 550 萬元、房屋及建築 420 萬 9 千元、機械及設備 1 億 1,188 萬 7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250 萬元與什項設備 2,544 萬 7 千元。

據宜蘭大學 101 年度至 105 年度 8 月底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預算執行情形，其預算執行率均未達 70% (詳附表 1)，101 年度及 104 年度執行率甚至未達 50%，另以各固定資產項目分析，5 年度房屋及建築皆為導致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預算執行不佳之主因，其預算執行率分別為 26.38%、37.60%、41.65%、12.31%及 0.96%。查宜蘭大學近年度決算書，101 年度至 105 年度主要房屋及建築工程包含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工學院大樓新建工程、五結二校區興建工程及活動中心暨游泳池興建工程等項目。

**(二)為如期完成各項房屋及建築工程，允宜檢討前期規劃作業及施工履約管理，並研謀改善**

據宜蘭大學說明，前述之各主要房屋及建築工程，僅有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及工學院大樓新建工程分別於 102 年度及

104 年度完工結案，至其餘工程尚未竣工。惟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及工學院大樓新建工程係分別於 95 年度及 96 年度開始辦理，前者因先拆除舊有建物前置作業需較多時間，爾後又受文化遺址探挖試掘影響，相關土建工程因此遲至 97 年度 5 月間開工，至工學院大樓新建工程則於 96 年度二次提送工學院建築構想書報教育部審查，各項工程直至 98 年度 12 月始陸續發包，又查宜蘭大學 101 年度及 103 年度決算書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與實際進度比較表未達成或超預算之原因中，包含工學院大樓之土建工程初驗缺失改善中及水電工程變更設計因有爭議事項，與廠商尚未完成議價等，顯示宜蘭大學辦理施工及廠商履約管理尚待改善。

復依宜蘭大學提供資料，五結二校區興建工程係於 97 年度起編列預算辦理，然五結二校區因開發面積變更使興辦事業計畫書須重新提送，並遲至 103 年度始核定，肇致 97 年度至 102 年度各項工程未能如期執行，計畫進度明顯落後，另該校活動中心暨游泳池新建工程自 102 年度開始編列預算辦理，104 年度完成基本及細部設計，惟 105 年度 5 月辦理招標卻發生 3 次投標家數不足而流標，爰即召開檢討會議，設計單位依決議修正完成，並於 7 月重新上網招標，然 8 月底開標仍因投標家數不足流標，顯示宜蘭大學前期規劃及前置作業尚有欠妥，允宜研謀改進。

綜上，宜蘭大學近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執行不佳，主要因房屋及建設工程辦理進度落後，為避免相關工程一再延宕，允宜強化前期規劃作業及施工履約管理。

**附表 1**：國立宜蘭大學 101 年度至 105 年度 8 月底固定資產建設改良

**擴充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1			102			103			104			105		
	可用預 算數	決算數	執行 率	可用預 算數	決算數	執行 率	可用預 算數	決算數	執行 率	可用預 算數	決算數	執行 率	可用預 算數	決算數	執行 率
合計	326,302	157,908	<b>48.39</b>	248,823	156,437	<b>62.87</b>	165,540	114,030	<b>68.88</b>	237,093	97,956	<b>41.32</b>	442,106	47,784	<b>10.81</b>
土地改良物	7,500	7,445	99.27				150	45	30.00	98	69	70.41	28,864	0	0.00
房屋及建築	170,705	45,032	<b>26.38</b>	106,498	40,046	<b>37.60</b>	40,605	16,912	<b>41.65</b>	130,631	16,083	<b>12.31</b>	283,166	2,713	<b>0.96</b>
機械及設備	97,815	74,150	75.81	93,642	74,342	79.39	89,580	68,441	76.40	83,347	62,452	74.93	103,415	31,874	30.82
交通及運輸 設備	6,304	5,231	82.98	4,751	3,974	83.65	3,096	2,238	72.29	3,278	2,446	74.62	3,258	1,954	59.98
什項設備	43,978	26,050	59.23	43,932	38,075	86.67	32,109	26,394	82.20	19,739	16,906	85.65	23,403	11,243	48.04

※註：1. 資料來源，宜蘭大學提供。  
2. 105 年度數據為截至 8 月底止。

**一五、聯合大學連年短絀未見改善，且自籌收入比率偏低，允宜妥謀  
開源節流對策，以確保基金永續經營**

聯合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10 億 7,251 萬 3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12 億 0,878 萬 1 千元，業務外收入 6,956 萬 8 千元，業務外費用 3,618 萬元，預計 106 年度短絀 1 億 0,288 萬元。經查：

**(一)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及執行，以維持收支平衡或有賸餘為原則，並應力求有賸餘無短絀**

按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與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規定，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為原則，如實際執行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訂開源節流計畫。復依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之「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對於作業基金之業務收支及賸餘亦規定，各基金應力求有賸餘無短絀，年度賸餘應以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為目標。

**(二)該校近年實際營運結果，自 103 年度起由賸餘轉為短絀，且**

###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預計短絀更為擴大，收支短絀呈惡化趨勢

以近年聯合大學校務基金收支餘絀資料觀之(詳附表 1)，102 年度至 104 年度收支決算分別為賸餘 3,772 萬 2 千元、短絀 5,140 萬 3 千元及短絀 4,390 萬元，自 103 年度起由賸餘轉為短絀，顯示近 3 年實際營運結果，未能達成年度賸餘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之目標，且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預算連續編列收支短絀，預估短絀皆逾 1 億元，亦與前揭規範未盡相符。

### (三)該校近年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率皆低於二成，且較全體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平均值為低，亟待研謀改善

聯合大學校務基金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自籌收入<sup>8</sup>分別為 1 億 7,638 萬 5 千元、1 億 9,286 萬 8 千元及 2 億 0,100 萬 9 千元(詳附表 1)，雖略為增加，惟其占總收入比率僅分別為 16.04%、17.01%及 16.99%，均未及二成，且與同期間全體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比率各為 31.97%、33.03%及 33.27%相較，實屬偏低，亟待研謀提升自籌收入。

**附表 1**：聯合大學校務基金 102 年度至 106 年度收支餘絀及自籌收入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2 年度 決算數	103 年度 決算數	104 年度 決算數	105 年度 預算案數	106 年度 預算案數
業務收入	1,041,866	1,063,310	1,064,319	1,066,965	1,072,513
業務外收入	58,012	70,393	118,989	66,124	69,568
<b>收入合計①</b>	<b>1,099,878</b>	<b>1,133,703</b>	<b>1,183,308</b>	<b>1,133,089</b>	<b>1,142,081</b>
業務成本與費用	1,040,267	1,156,712	1,194,779	1,209,997	1,208,781
業務外費用	21,889	28,394	32,429	33,833	36,180
費用合計	1,062,156	1,185,106	1,227,208	1,243,830	1,244,961
<b>本期餘絀</b>	<b>37,722</b>	<b>-51,403</b>	<b>-43,900</b>	<b>-110,741</b>	<b>-102,880</b>

<sup>8</sup>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增列學雜費收入為自籌收入項目及修正部分自籌收入項目名稱，自籌收入共有 8 項；惟基於比較基礎一致性，仍以推廣教育收入、建教(產學)合作收入、場地設備管理收入、捐(受)贈收入及投資取得之收益等 5 項自籌收入項目分析。

項 目	102 年度 決算數	103 年度 決算數	104 年度 決算數	105 年度 預算案數	106 年度 預算案數
自籌收入 <sup>註2</sup> ②	176,385	192,868	201,009	199,124	199,883
比率(=②/①)	16.04%	17.01%	16.99%	17.57%	17.50%

※註：1. 資料來源，聯合大學。

2. 表內「自籌收入」係指推廣教育收入等 5 項自籌收入項目，詳參本題附註 1。

綜上，聯合大學校務基金近年度連續短絀，未能達成年度賸餘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之目標，且自籌收入比率未及二成，亦低於全體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平均值，恐不利校務長遠發展及未來營運之健全，允宜妥謀開源節流對策，以確保基金永續經營。

#### 一六、臺南大學近年來營運結果皆呈短絀，且高度仰賴政府補助收入，不利於校務之長遠發展，亟待研謀改進

臺南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10 億 9,730 萬 4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12 億 1,583 萬 4 千元，業務外收入 3,960 萬 1 千元，業務外費用 1,517 萬 4 千元，預計 106 年度收支短絀 9,410 萬 3 千元。該校校務基金近年總收支相抵後皆呈短絀，且高度仰賴政府補助收入，顯未能達成基金自給自足原則及年度賸餘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之目標。經查：

##### (一)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以維持收支平衡或有賸餘為原則，年度賸餘亦應以逐年成長為目標

按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應以國立大學校院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礎，審酌基金之財務及預估收支情形，在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之原則下，定明預估之教育績效目標，並納入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由國立大學校院公告之。」且據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對於作業基金之業

務收支及賸餘規定：「(一) 應依基金設置目的，考量其財務能力，本自給自足原則，… (二) 各基金應力求有賸餘無短絀，年度賸餘應以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為目標。…。」準此，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應於自給自足基礎下，以維持收支平衡或有賸餘為原則，並應力求有賸餘無短絀，年度賸餘應以逐年成長或積極改善短絀為目標。

**(二) 臺南大學校務基金近年營運結果皆呈短絀，且自籌收入比例偏低，高度仰賴政府補助**

以 101 年度至 106 年度臺南大學校務基金收支餘絀資料(詳附表 1) 觀之，近年來該校收支相抵後均為短絀，且概呈增加趨勢，101 年度短絀尚為 4,012 萬 5 千元，至 104 年度已增至 6,566 萬 3 千元，增幅達 63.65%，且近 2 年(105 年度及 106 年度) 預算均編列短絀，分別為 9,561 萬 2 千元及 9,410 萬 3 千元；106 年度預計短絀數較 101 年度增幅高達 134.52%，顯見臺南大學整體營運狀況不佳。另該校 101 年度至 104 年度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率皆未達 2 成，與全體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自籌收入比率約三成左右相較，實屬偏低，105 年度及 106 年度自籌收入雖預計將有所成長，惟亦僅占總收入之 4 成，與上開基金自給自足原則未合，允應積極籌謀對策增加自籌收入。

**附表 1：臺南大學校務基金近年度收支及餘絀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總收入		自籌收入 比率(%)	總支出	本期餘(絀)
		自籌收入			
101	1,126,856	191,203	16.97	1,166,981	-40,125
102	1,091,700	176,087	16.13	1,149,193	-57,493
103	1,109,526	183,229	16.51	1,160,750	-51,224
104	1,153,645	204,712	17.74	1,219,308	-65,663
105	1,121,837	452,094	40.30	1,217,449	-95,612
106	1,136,905	465,398	40.94	1,231,008	-94,103

※註：1. 資料來源，臺南大學各年度預算書及決算書；收支餘絀為全部版。  
2. 101 年度至 104 年度為決算數，105 年度至 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綜上，臺南大學近年來營運結果皆為短絀且概呈增加趨勢，106 年度預計短絀 9,410 萬 3 千元，較 101 年度增幅高達 134.52%，另該校自籌收入偏低，高度仰賴政府補助，基金財務狀況欠佳，亟待檢討改善並研謀因應之道。

### 一七、金門大學校務基金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年年大幅超支，應覈實編列經費需求，俾符預算精神

國立金門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編列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086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增加 11 萬 8 千元(增幅 1.10%)，較 104 年度決算數減少 4,689 萬 7 千元(減幅 81.19%)；該經費包括：1. 會費 15 萬元。2. 捐助、補助與獎助 991 萬 8 千元。3.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30 萬元。4.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 萬元。

參據該校務基金近年度是項經費之預、決算執行情形(詳附表 1)，102 年度至 104 年度決算數均大幅超支，各年度超支數(超支率)分別 3,561 萬 8 千元(344.14%)、4,351 萬 1 千元(404.75%)及 4,701 萬 5 千元(437.35%)，預算超支情形日益嚴重；尤其「捐助、補助與獎助」費用近 2 年度超支金額均逾 4 千萬元且逐年攀升，凸顯該等經費未覈實編列預算，低列業務成本與費用支出數，整體校務基金收支預算無法如實反映學校營運現況，亦未符預算編製精神，允應覈實編列是項費用需求數並有效控制支出，俾改善預算超支情形。

綜上，國立金門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編列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086 萬 8 千元，惟多年來是項費用已連續 2 年大幅超支逾 4 千萬元，該校允應覈實編列經費

需求並妥適控制預算支出，俾落實預算編製精神。

**附表 1：國立金門大學校務基金 102 至 106 年度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之預、決算情形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會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合計
<b>102 年度</b>					
預算數	150	9,400	300	500	10,350
決算數	97	42,999	2,487	385	45,968
超支數	-	33,599	2,187	-	35,618
超支率(%)	-	357.44	729.00	-	344.14
<b>103 年度</b>					
預算數	150	9,800	300	500	10,750
決算數	53	50,770	3,265	173	54,261
超支數	-	40,970	2,965	-	43,511
超支率(%)	-	418.06	988.33	-	404.75
<b>104 年度</b>					
預算數	150	9,800	300	500	10,750
決算數	272	54,386	3,008	99	57,765
超支數	122	44,586	2,708	-	47,015
超支率(%)	81.33	454.96	902.67	-	437.35
<b>105 年度預算案數</b>	150	9,800	300	500	10,750
<b>106 年度預算案數</b>	150	9,918	300	500	10,868

※註：1.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立金門大學各年度預、決算書。

2. 超支數=(決算數-預算數)；超支率=(超支數/預算數)\*100%。

#### 一八、屏東大學 104 年度由盈轉虧，且短絀較預計增加，又自籌收入占比逐年降低，允宜妥擬開源節流措施並積極加強辦理

國立屏東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13 億 3,419 萬 3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14 億 0,820 萬 5 千元，業務外收入 1 億 0,531 萬 5 千元，業務外費用 4,853 萬 1 千元，預計 106 年度收支短絀 1,722 萬 8 千元，較 105 年度增加短絀 710 萬 1 千元，約 70.12%。經查：

##### (一)校務基金應以維持收支平衡、自給自足方式經營

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稱：校務基金設

置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sup>9</sup>及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sup>10</sup>規定，校務基金及各項自籌收入之編製及執行，應以維持收支平衡或有賸餘為原則，如實際執行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定開源節流計畫，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另依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sup>11</sup>，基金應依設置目的，考量其財務能力，本自給自足原則，力求有賸餘無短絀，年度賸餘應以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為目標。

## (二)屏東大學 104 年度由盈轉虧，且短絀較預算數增加，又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短絀，與校務基金自給自足精神未符

檢視屏東大學校務基金近年收支餘絀情形(詳附表 1)，103 年度決算賸餘 399 萬 7 千元，惟 104 年度決算發生短絀 771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短絀 642 萬 7 千元，約 498.22%，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及建教合作收入等教學收入較預計減少，相關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卻未能擷節開支，不減反增；105 年度截至 9 月底止，短絀為 6,736 萬 8 千元，經營績效有逐漸惡化趨勢。另該校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收支短絀 1,722 萬 8 千元，較 105 年度預算案增加短絀 710 萬 1 千元，其預算編列未以收支平衡為原則，與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等規範揭示校務基金應自給自足之精神未符。

## (三)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率逐年下降，允宜積極研謀對策

<sup>9</sup>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應以國立大學校院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礎，審酌基金之財務及預估收支情形，在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之原則下，定明預估之教育績效目標，並納入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由國立大學校院公告之。」

<sup>10</sup>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校務基金及各項自籌收入之執行，應以有賸餘或維持收支平衡為原則；如實際執行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訂開源節流計畫，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

<sup>11</sup>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第貳、作業基金、甲、業務收支及賸餘、一、賸餘(短絀)：「(一)應依基金設置目的，考量其財務能力，本自給自足原則，並參照過去實績及業務增減情形，核實估計其賸餘(短絀)。(二)各基金應力求有賸餘無短絀，年度賸餘應以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為目標。」

該校 103 年度至 106 年度預算編列自籌收入分別為 6 億 0,716 萬 1 千元、5 億 7,002 萬元、5 億 6,845 萬 7 千元及 5 億 6,740 萬 7 千元，逐年遞減，且實際執行成果，103 年度至 105 年度 8 月底止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率分別為 39.94%、39.45% 及 34.14%，亦呈現逐年下降趨勢，另相較全體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亦顯偏低<sup>12</sup>，允宜深究問題癥結積極研謀對策。

綜上，國立屏東大學校務基金 104 年度由盈轉虧，不僅短絀較預計增加，且有逐年惡化趨勢，另自籌收入占比逐年降低，又較全體國立大學校院平均值為遜，允宜深究問題癥結，妥擬開源節流措施並積極加強辦理。

**附表 1**：屏東大學近年收支餘絀及自籌收入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案數	決算數	預算案數	執行數	預算案數
業務收入	1,366,927	1,296,233	1,346,882	1,323,284	1,340,626	968,927	1,334,193
業務成本與費用	1,412,884	1,353,848	1,385,872	1,388,504	1,397,116	1,054,051	1,408,205
業務賸餘(短絀)	-45,957	-57,615	-38,990	-65,220	-56,490	-85,123	-74,012
業務外收入	82,626	112,087	86,570	113,514	94,894	52,849	105,315
業務外費用	48,329	50,475	48,870	56,011	48,531	35,094	48,531
本期餘絀	-11,660	<b>3,997</b>	-1,290	<b>-7,717</b>	-10,127	<b>-67,368</b>	<b>-17,228</b>
自籌收入	607,161	562,484	570,020	566,875	568,457	348,796	567,407
占總收入比率	41.89%	39.94%	39.77%	39.45%	39.60%	34.14%	39.42%

※註：1. 資料來源，屏東大學提供。

2. 105 年度執行數為截至 9 月底止執行數。

**一九、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系二館及寶山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執行率偏低，且工程進度延宕，允應確實加強進度控管，俾如期完工**

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於房屋及建築科目項

<sup>12</sup> 依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該校 104 年度 5 項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率為 14.62%，相較全體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平均值 33.27% 為低。104 年 2 月因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修正，增列學雜費收入為自籌收入項目，並修正部分自籌收入項目名稱，而審計部所編製審核報告為配合預算書表格式，仍以 5 項自籌收入項目分析。

下編列國文系二館新建工程 900 萬元，及寶山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預算 3,500 萬元。經查：

**(一)國文系二館及寶山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執行率偏低**

觀察該等新建工程截至 104 年度之執行情形可悉，彰化師範大學之國文系二館及寶山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均有執行率偏低之情事(詳附表 1)，茲說明如下：

1. 國文系二館新建工程總經費 3,752 萬 6 千元，103 年度至 106 年度各編列 92 萬元、1,879 萬 1 千元、881 萬 5 千元及 900 萬元，截至 104 年度累計預算數 1,971 萬 1 千元、決算數 92 萬元、執行率 4.67%。
2. 寶山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總經費 4 億 0,372 萬元，104 年度至 107 年度(含以後)各編列 500 萬元、750 萬元、3,500 萬元及 3 億 5,622 萬元，截至 104 年度累計預算數 500 萬元、決算數 186 萬 2 千元、執行率 37.24%。

**附表 1**：新建工程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投資總額	期間	分年預算數			104 年度累計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以後年度	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國文系二館新建工程	37,526	103.01-106.12	28,526	9,000	0	19,711	920	4.67
寶山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	403,720	104.01-108.12	12,500	35,000	356,220	5,000	1,862	37.24
合計	441,246	-	41,026	44,000	356,220	-	-	-

※註：1.資料來源，彰化師範大學。

**(二)該等新建工程進度延宕，允應確實注意進度控管**

依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11 點規定：「購建固定資產之執行，應依下列規定辦理(一)1. 一般執行原則：基金管理機構應切實依預算編列項目及分期實施計畫執行。 . . .

3. 購建固定資產內，房屋及建築中之新建或購置各項辦公房屋及宿舍，應依預算確實執行；．．．。」準此，彰化師範大學應妥為規劃該等新建工程，並依預算確實執行。

惟查國文系二館新建工程於 104 年初辦理招標，經多次流標，校方與建築師多次開會重新檢討，決議增加預算<sup>13</sup>，後又因建造執照過期，故重新申請取得，至 104 年 11 月 27 日始決標；而寶山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則因基地位於山坡地區，需辦理水土保持、加強坡審及彰化縣政府委託台中市水土保持相關外審作業，期間歷經 3 次審查修正，雖於 105 年 8 月 15 日獲彰化縣政府通知水土保持計畫書審查通過，惟已影響後續工程進度，鑒於前揭新建工程截至 104 年底之累計執行率僅各為 4.67% 及 37.24%，工程進度已延宕，允應確實注意進度控管。

綜上，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系二館新建工程歷經預算上修及多次流標，另寶山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因各項審查作業費時，致執行偏低及工程進度延宕，允應確實加強進度控管，俾如期完工。

## **二〇、高雄師範大學創新育成中心近年來營運規模呈縮減趨勢，且收入多來自場地維護費，技術移轉成果有限，允宜檢討該中心定位，俾提升產學合作之實質效益**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以下簡稱高師大）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產學合作收入 3,155 萬 4 千元，其中創新育成中心產學合作收入預算案數 58 萬 7 千元，係與產業合作有關之人事費、材料費、研究設備費、場地維護費、業務費及管理費等經費。經查：  
**(一)為提升區域產業國際競爭力，促進產學合作，96 年 2 月成立創新育成中心**

---

<sup>13</sup>105 年度預算案總工程經費 2,852 萬 6 千元，106 年度預算案上修為 3,752 萬 6 千元。

高師大 96 年 2 月成立創新育成中心，依該中心設置辦法第 2 條規定：「本中心設立旨在配合國家經濟發展政策，共同致力提升區域產業國際競爭力，並促進本校產學合作蓬勃發展。」第 3 條規定該中心之任務包括：1. 整合產業服務網，建構完善培育環境；2. 任務導向支援創新中小企業養成；3. 透過「技術共同研發計畫」及「開放實驗室/培育室」提供中小企業創新、轉型及創業之全方位服務；4. 提供該校之軟硬體資源及教師之技術，以支援產業界進行研究開發。

據高師大說明，因應未來產學合作發展趨勢及少子女化對高教資源之衝擊，該校創新育成中心鼓勵學校教師踴躍申請產學合作計畫、爭取經費，以提升學校競爭力及財務自籌能力。又該中心對該校校務基金之經費挹注主要透過產學合作案收取場地維護費、行政管理費（內含校務基金自技術服務收入中所獲挹注之金額<sup>14</sup>）及技轉授權金之權益分配收入。

## **(二)創新育成中心近年來營運規模有縮減趨勢，且對校務基金之挹注大多來自場地維護費，而非技術服務收入**

高師大創新育成中心自設立以來，除 96 年度、97 年度無預、決算資料外，98 年度至 105 年度（截至 8 月底）預算數分別為 97 萬餘元、180 萬餘元、149 萬餘元、124 萬餘元、126 萬餘元、114 萬餘元、80 萬餘元及 61 萬餘元；決算數分別為 97 萬餘元、177 萬餘元、133 萬餘元、124 萬餘元、112 萬餘元、102 萬餘元、74 萬餘元及 37 萬餘元（詳附表 1），營運規模自 99 年起呈逐年縮減趨勢。

又觀察該中心場地維護費及管理費執行情形，場地維護費合計數 203 萬餘元高於管理費 140 萬餘元，反映該中心對校務

<sup>14</sup> 校務基金自產學合作收入（技術服務收入）獲得挹注，係指產學合作計畫簽約金額提撥 15% 之金額。

基金之貢獻大多來自吸引業者進駐所收取之場地租金，而非產學合作所收取之技術服務收入。

### (三)創新育成中心設立以來，產學合作雖有初步成果，惟技術移轉成效尚有改善空間

創新育成中心之產學合作成果方面，98 年度至 105 年度(截至 8 月底)產學合作件數分別為 6 件、13 件、8 件、4 件、5 件、7 件、0 件及 4 件；簽約金額分別為 97 萬餘元、180 萬餘元、149 萬餘元、20 萬餘元、63 萬餘元、61 萬元、0 元及 29 萬餘元，同期間自產學合作計畫簽約金額提撥予校務基金之行政管理費分別為 20 萬餘元、31 萬餘元、25 萬餘元、3 萬餘元、9 萬餘元、9 萬餘元、0 元及 4 萬餘元(詳附表 2)。技轉成果僅有 105 年度 1 件，簽約金額 36 萬元，其中校務基金分配金額 7 萬 2 千元，反映該校創新育成中心成立近 10 年來，技轉成果相當有限，技轉效益尚有強化空間。

綜上，高師大為提升區域產業國際競爭力，促進產學合作，自 96 年 2 月起設置創新育成中心，惟近年來該中心營運收支規模有縮減情形，且營運收入大多仰賴場地租金，而非技術服務收入；另產學合作雖有初步成果，惟技術移轉成果僅 1 件，成效不佳，允宜積極檢討該中心定位，俾提升產學合作之實質效益。

**附表 1**: 高師大創新育成中心成立以來歷年營運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項目		人事費	材料費	研究設備費	場地維護費	業務費	管理費	合計
年度								
96	預算數	-	-	-	-	-	-	-
	決算數							
97	預算數	-	-	-	-	-	-	-
	決算數							
98	預算數	240	50	-	307	175	204	976
	決算數	240	50	-	307	175	204	976

99	預算數	383	42	-	394	672	318	1,809
	決算數	380	42	-	394	640	315	1,771
100	預算數	451	59	-	484	239	259	1,492
	決算數	418	59	-	463	180	214	1,334
101	預算數	318	41	-	60	652	179	1,250
	決算數	318	41	-	60	651	179	1,249
102	預算數	262	41	15	274	484	189	1,265
	決算數	270	34	15	137	484	189	1,128
103	預算數	217	-	-	274	483	172	1,145
	決算數	157	-	-	244	470	154	1,024
104	預算數	136	-	32	214	312	107	801
	決算數	130	-	32	214	260	107	743
105	預算數	137	-	-	214	187	80	619
	決算數	86	-	-	214	34	41	375
106	預算數	112	-	-	214	196	66	587
	決算數	-	-	-	-	-	-	-

※註：1. 資料來源，高師大提供。

2. 高師大創新育成中心成立於96年2月，惟98年起始有營運資料。

105年度決算數為截至8月底執行數。

3. 該中心各年度預、決算數採收支對列方式呈現，亦即各年度自產學合作案之預估收入數全數編列預算數，該年度實際執行數則列計決算數。決算數之場地維護費及管理費全數挹注校務基金。

4. 本表因千元以下四捨五入之故，存有尾數差異。

**附表 2：高師大創新育成中心成立以來歷年產學合作成果**

單位：件、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技術移轉授權金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		
	件數	技術移轉金額	挹注校務基金金額	件數	簽約金額	挹注校務基金金額
96	-	-	-	-	-	-
97	-	-	-	-	-	-
98	-	-	-	6	976	204
99	-	-	-	13	1,809	318
100	-	-	-	8	1,492	259
101	-	-	-	4	208	31
102	-	-	-	5	631	95
103	-	-	-	7	610	92
104	-	-	-	-	-	-

105	1	360	72	4	300	45
-----	---	-----	----	---	-----	----

※註：1. 資料來源，高師大提供。  
2. 105 年度為截至 8 月底資料。

## 二一、臺北教育大學新生註冊率、畢業生報考正式國小教師錄取率與幼兒園教師錄取率均下降，允宜檢討改善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 106 度編列教學收入 4 億 3,812 萬 3 千元，教學成本 9 億 7,703 萬 2 千元(含政府補助之 6 億 1,010 萬 7 千元及自籌之 3 億 6,692 萬 5 千元)。經查：

### (一)該校 104 學年度新生註冊率創近 5 年來最低

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提供資料，該校 100 學年度至 104 學年度大學部新生註冊率分別為 97.02%、97.54%、98.05%、98.05%及 96.22%，雖均高於 96%，惟 104 學年度新生註冊率已為近 5 年來最低(詳附表 1)。況 102 學年度至 104 學年度核定招收新生人數均為 768 人，新生註冊人數則分別為 753 人、753 人及 739 人，104 學年度新生註冊人數已少於 103 學年度，顯示新生對於就讀該校恐存有疑慮。復 102 學年度至 104 學年度，學生休學人數分別為 16 人、17 人及 24 人，逐年遞增，亦恐影響教育資源之有效運用。

### (二)102 年度至 104 年度該校畢業生報考國小教師錄取率逐年下降，104 年度報考幼兒園錄取率亦低於 103 年度

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網頁說明，該校開設中等學校教師、國小教師、幼稚園教師及特殊教育教師等教育學程課程，以培育卓越之國民中小學師資為目標。102 年度至 104 年度該校畢業生報考正式國小教師錄取率<sup>15</sup>分別為 15%、13%及 12.2%(詳附

<sup>15</sup> 錄取率=錄取人數/缺額人數。臺北教育大學表示，該校並無其畢業生報考國小教師及幼兒園教師之人數資料，爰改以該校畢業生考取人數占缺額人數之比率，計算錄取率。惟上開計算方式與教育部師資培育統計年報所揭露之錄取率=錄取人數/報考人數，二者計算基礎不同，爰無從比較。

表 2)，呈逐年下降趨勢；至於同期間該校畢業生報考幼兒園教師(含學前特教、不含教保員)錄取率分別為 9%、11%及 9.6%，104 年度錄取率亦遜於 103 年度。雖考取正式教師並非該校興學之唯一目的，惟倘報考正式教師錄取率逐年下降，恐降低有志從事教職之優秀高中畢業生就讀該校之意願，爰臺北教育大學宜正視問題，並予以檢討改進，俾實質提升教學成果。

綜上，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4 學年度大學部新生註冊率創近 5 年來最低，且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畢業生報考正式國小教師錄取率逐年下降、104 年度報考幼兒園教師錄取率亦低於 103 年度，允宜檢討改善，俾藉由畢業生良好就業率，做為招才攬才之口碑。

**附表 1**：100 至 104 學年度新生註冊及學生休學概況表(學士班)

單位：人；%

學年度	核定招收新生人數	新生註冊人數	註冊率	學生休學人數
100	771	748	97.02	12
101	771	752	97.54	23
102	768	753	98.05	16
103	768	753	98.05	17
104	768	739	96.22	24

※註：1. 資料來源，臺北教育大學提供。

**附表 2**：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畢業生報考正式教師之錄取率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國民小學	15%	13%	12.2%
幼兒園	9%	11%	9.6%

※註：1. 資料來源，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4 年度至 106 年度預算書。

2. 錄取率=錄取人數/缺額人數。

**二二、新竹教育大學兼任師資快速攀升，恐影響該校教學品質，允宜建立限額管控措施**

106 年度新竹教育大學<sup>16</sup>編列 274 名兼任教師用人費用預算 3,348 萬元，較 105 年度之 244 名增加 30 名員額（詳附表 1）。據詢，該校增列兼任教師係因增開多元化課程；音樂系學生需個別樂器教師指導；專任教師兼行政、學術主管可減授鐘點；以及專任教師退休、辭職甄聘中等因素所致。

**附表 1**：新竹教育大學近年專任及兼任教師員額情形表 單位：人

專任及兼任教師	101 年 度決算	102 年 度決算	103 年 度決算	104 年 度決算	105 年度		106 年 度預 算案
					預算案	至 8 月	
<b>專任教師</b>	<b>183</b>	<b>180</b>	<b>171</b>	<b>171</b>	<b>244</b>	<b>175</b>	<b>244</b>
教授	62	63	60	55	73	62	73
副教授	71	73	73	83	88	77	88
助理教授	46	40	35	31	63	36	63
講師	4	4	3	2	20	0	20
<b>兼任教師</b>	<b>221</b>	<b>218</b>	<b>237</b>	<b>243</b>	<b>244</b>	<b>255</b>	<b>274</b>
教授	7	11	14	9	22	12	22
副教授	25	20	20	17	31	20	31
助理教授	64	66	71	74	63	86	83
講師	124	120	132	143	128	135	138
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	1	1	0	0	0	2	0

※註：1.資料來源，新竹教育大學及其各年度預、決算書。

經查：

#### (一)近年兼任師資快速攀升，恐影響該校教學品質之維持

參據教育部訂定「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 4 條之附表 1 規定，各校在計算生師比之師資數(含專任、兼任教師)列計原則為：「四名兼任教師得折算列計一名專任教師，其折算數不得超過實際專任師資數之三分之一，超過者不予列計。但藝術類（音樂、美術、戲劇、藝術、舞蹈、電影等領域）與設計類院、所、系與學位學程之兼任師資，其折算數不得超過其實際專任師資數之二分之一，超過者不計。」

準此，教育部對兼任教師人數雖未有專規設限，然揆其計

<sup>16</sup> 教育部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14 日以臺教高(三)字第 1050144744A 號函核定，自 105 年 11 月 1 日起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與「國立清華大學」合併，故該校現為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

列生師比例時，對於超過比例之兼任教師員額不予採計之意旨，顯示仍有兼顧大學自主理念及維持大學教學品質之考量。新竹教育大學兼任教師數量雖尚在採計範圍內，惟該校近年兼任教師人數快速攀升，截至105年8月底已較101年底增加34人(255人-221人)，若再加上106年度擬增加之19人(274人-255人)，則總增加人數將上達53人，恐影響該校教學品質。

## (二)未建立兼任師資限額管控措施，恐使兼任教師員額更形膨脹

參據臺灣大學自訂「國立臺灣大學兼任教師聘任要點」第2點：「本校各教學單位，為教學或指導研究生論文需要，得聘任兼任教師。各學院、系(科、所、室、中心、學位學程)聘任之兼任教師佔缺總數以不超過該學院、系(科、所、室、中心、學位學程)教師總員額三分之一為原則。」、「支援共同科目教學之學系，得經專案簽准，以不超過該系教師總員額二分之一為原則。」、「本要點施行前已聘之兼任教師超過比例者，暫予維持。但應逐年檢討，並不得再增加。」爰此，為維持教學品質，其他國立大學如臺灣大學已自訂要點限制兼任教師占缺總數，然新竹教育大學則迄未建立兼任師資限額管控措施，恐使兼任員額更形膨脹，進而影響教學品質。

綜上，為因應多元化課程教學等因素，新竹教育大學聘用兼任教師教學固為所需，惟倘大幅聘用兼任教師，對教學品質之維持恐有疑慮，該校允宜考量多元化課程之常態性，並衡平學術研究與教學，訂定妥適之兼任師資限額管控措施，以確保教學品質及保障學生權益。

**二三、臺中教育大學以積極籌設系所培育人才為教學目標，惟休、退學生人數呈倍數成長，允宜檢討改善，以有效運用教育資源**

臺中教育大學106年度預算案編列收入11億0,664萬8千元，費用11億0,875萬2千元，預計短絀210萬4千元，較105年度預算轉盈為虧；106年度教育訓輔人數6,007人，較105年度6,089人減少82人。

**(一)將「積極籌設院(系、所、學位學程)，培育國家政策發展所需人才」列為教學目標，學生總人數逐年增加**

該校因面臨國內教育環境轉變，由以往培育小學師資為主，轉型為具「師資培育」及「專業人才培育」雙軌發展之文理型大學，該校近年度預算書中，均將「積極籌設院(系、所、學位學程)培育國家政策發展所需人才」列為營運計畫之教學目標。該校自100學年度至104學年度，全體學生人數自4,861人增加至5,166人。

**(二)100學年度至104學年度學生休退學人數呈倍數成長，教育資源未能有效運用**

近年來該校學生總人數呈增加趨勢，惟休學及退學人數(以下簡稱休退學人數)亦隨之增加，自100學年度至104學年度，休退學人數占總學生人數比率由5.64%增加為12.50%；詢據該校104學年度休退學原因及主要系所，分別為：

1. 退學部分：以休學逾期未辦復學、逾期未註冊、轉學、個人及修業年限已屆等因素為主要原因，其中以教育學系、體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數學教育學系、語文教育學系、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為休學人數最多之系所。
2. 休學部分：以工作、個人、家庭、兵役及實習等因素為主要原因，其中以教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體育學系、教育資訊與測驗統計研究所等為休學人數最多之系所。

該校近年度雖致力於培育更多人才，惟學生休退學情形未獲改善，100 學年度至 104 學年度其占比增加甚多，影響教育資源之有效運用，允宜就學生素質、學校環境、系所規劃及課程安排等構面逐一檢視，並加強對學生輔導與溝通，以減少學生休、退學，以達培育人才之教育目的。

綜上，臺中教育大學將「積極籌設系所課程，以培育國家政策發展所需人才」列為教學目標之一，雖增加學生人數，惟 100 學年度至 104 學年度學生休、退學人數比率增加，允宜加強學生溝通與輔導，並檢視系所籌設與課程設計妥適性，研謀改善，俾利教育資源之有效運用。

**附表 1**：臺中教育大學 100 學年度至 104 學年度休退學人數概況表

單位：人；%

學年度	100	101	102	103	104
項目					
學生總人數(A)	4,861	4,964	5,020	5,114	5,166
退學人數(B)	172	194	203	62	179
休學人數(C)	102	188	393	174	467
合計(D=B+C)	274	382	596	236	646
比率(D/A)	5.64	7.70	11.87	4.61	12.50

※註：1. 資料來源，臺中教育大學提供。

#### 二四、臺北藝術大學研究生宿舍新建工程預計舉債 2 億元，宜核實依工程進度審慎評估借款之時程及額度，並應就償還財源妥作規劃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編列「研究生宿舍新建工程」最後 1 年度經費 1 億 7,328 萬 7 千元。經查：

##### (一) 研究生宿舍新建工程計畫內容

1. 計畫內容：興建地下 1 層、地上 7 層之研究生宿舍 1 棟，總樓地板面積約 7,886 平方公尺。
2. 工程期間：103 至 106 年。
3. 工程經費：屬自償性工程，總工程經費 2 億 3,548 萬 7 千元，

資金來源為 2 億元銀行借款、其餘 3,548 萬 7 千元由學校可用營運資金支應。

## (二)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1. 預算編列：截至 105 年度累計已編列預算 6,220 萬元<sup>17</sup>，106 年度編列最後 1 年度經費 1 億 7,328 萬 7 千元。
2. 預算執行情形：詢據臺北藝術大學略以，因該工程位處山坡地，配合主管機關都市設計審議及後續水土保持審查意見調整設計，致進度未如預期；已於 105 年 2 月開工，截至同年 8 月底之累計執行數 1,815 萬 5 千元，預算執行率僅 29.18%。
3. 長期債務舉借情形：預計向銀行借款 2 億元支應工程所需資金，分別於 104 至 106 年度編列長期債務舉借 5,220 萬元、1,000 萬元及 1 億 3,780 萬元，106 年度並編列利息費用 215 萬 7 千元。另詢據臺北藝術大學截至 105 年 9 月底尚未執行貸款作業。

## (三)財務情形欠佳，審慎評估借款作業並預為規劃償還財源

臺北藝術大學校務基金近 5 年度整體收支均呈短絀，基金財務狀況欠佳（詳附表 1），雖研究生宿舍新建工程計畫屬自償性工程，倘未來宿舍收入不敷償還其銀行借款本息，恐對學校財務運作產生不利之影響。準此，允應核實依工程進度及學校財務狀況，審慎評估辦理借款之時程及額度，避免提早借入款項，肇致資金不當閒置，徒增利息費用之支出，並應就未來債務償還財源妥作規劃因應，以資周妥。

**附表 1**：臺北藝術大學校務基金近 3 年度業務收支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2	103	104	105	106
業務收入	671,482	707,836	701,550	701,296	719,650

<sup>17</sup> 103 年度由年度預算調整容納 220 萬元辦理先期規劃設計、104 年度編列 5,000 萬元、105 年度編列 1,000 萬元。

業務成本與費用	771,742	783,949	784,164	790,537	799,592
業務餘絀	-100,260	-76,113	-82,614	-89,241	-79,942
業務外收入	94,177	62,823	73,350	66,254	71,800
業務外費用	31,431	23,574	26,516	28,278	29,197
業務外餘絀	62,746	39,249	46,834	37,976	42,603
本期餘絀	-37,514	-36,864	-35,780	-51,265	-37,339

※註：1. 資料來源：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校務基金各年度預決算書。102 至 104 年度為決算審定數、105 及 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2. 表列收支包括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

綜上，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校務基金研究生宿舍新建工程計畫預計舉債 2 億元，允宜核實依工程進度從嚴審慎評估辦理借款之時程及額度，並應就償還財源妥作規劃，以維學校財務之健全發展。

## 二五、台灣藝術大學主要營運項目之教學訓輔單位成本，呈逐年攀升趨勢，允宜加強成本與費用之管控；另宜覈實編列相關預算，以避免預決算差距過大

106 年度台灣藝術大學於「教學成本」科目項下，編列「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7 億 1,019 萬 5 千元，較上(105)年度預算 7 億 0,161 萬 4 千元，增加 858 萬 1 千元，增幅 1.22%，主要係教學研究業務等工作所需；另 106 年度主要營運項目之教學訓輔單位成本為 15 萬 6,775.94 元，較上(105)年度預算 15 萬 5,052.82 元，增加 1,723.12 元，增幅 1.11%。經查：

### (一)主要營運項目之每生教學訓輔單位成本呈逐年攀升趨勢，宜加強控管

參據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第貳、甲、三點規定：「…。(一)…。各基金之成本與費用應依照業務計畫之實際需要及本作業規範編列，並檢討減列不具效益，已過時或績效不彰之成本及費用。其中隨營運(業務)量變動者，應設法抑減，以降低成本率；…。」惟由附表 1 所示，

該校主要營運項目之每生教學訓輔單位仍呈逐年攀升趨勢，自 100 年度之 12 萬 2,215.52 元，逐年上升至 104 年度之 12 萬 6,461.04 元，增加 4,245.52 元，增幅 3.47%，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逐年增加所致，亟待加強相關成本與費用之管控。

**(二)宜參酌以往年度實際學生人數覈實編列教學訓輔單位成本，以避免預算差距過大，預算編審作業徒具形式**

台藝大每學年度「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支出約 6.5 億元-7 億元，占學校「業務成本與費用」總支出之 70%-75%，為最主要營運項目，爰已將「教學訓輔單位成本」列入預算書「5 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項下詳加說明，目的是期望透過成本結構與效益分析，健全校務基金預算管理；惟由附表 2 所示，歷年來該校多未參酌以往年度實際學生人數覈實編列相關預算，導致預、決算數差距過大，無法落實管控成本結構之目的。

例如 100 年度至 104 年度每生教學訓輔單位成本預算數分別為 12 萬 2,588.57 元(預計學生人數 4,550 人，以下同)、14 萬 7,071.30 元(4,530 人)、14 萬 3,404.21 元(4,557 人)、14 萬 9,083.33 元(4,560 人)、15 萬 6,389.92 元(4,524 人)；執行結果，「每生教學訓輔單位成本」決算數卻大幅降為 12 萬 2,215.52 元(實際學生人數 5,206 人，以下同)、12 萬 0,677.58 元(5,285 人)、12 萬 1,965.02 元(5,375 人)、13 萬 1,860.80 元(5,280 人)、12 萬 6,461.04 元(5,403 人)，換算學生人數預算數平均低編 766 人(低估比率 16.86%)，每生教學訓輔單位成本預算數平均高編 1 萬 9,071.48 元(高估比率 13.27%)，顯示該校仍未按學生實際人數變動趨勢估算單位成本，導致各年度預、決算皆差距頗大，預算編列難稱覈實。

綜上，台灣藝術大學仍未參酌以往年度實際執行情形估算編列教學訓輔單位成本，導致執行後預決算差距頗大，主要營運項目分析結果失真，無法落實管控成本結構之目的；另近年主要營運項目-每生教學訓輔單位成本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允宜加強相關成本與費用之管控。

**附表 1：台灣藝術大學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數量	單位	教學訓輔 單位成本(元)	教學研究及 訓輔成本
100	人	5,206	122,215.52	636,254
101	人	5,285	120,677.58	637,781
102	人	5,375	121,965.02	655,562
103	人	5,280	131,860.80	696,225
104	人	5,403	126,461.04	683,269
105	人	4,525	155,052.82	701,614
106	人	4,530	156,775.94	710,195
100-104(平均)	人	5,310	124,635.99	661,818
105-106(平均)	人	4,528	155,914.38	705,905

※註：1. 資料來源，台灣藝術大學提供。  
2. 本表 100-104 年度為決算審定數，105-106 年度為預算數。

**附表 2：台灣藝術大學主要營運項目預決算情形表** 單位：人；元；%

年度	單位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數量	單位成本	數量	單位成本	數量	%	成本	%
100	人	4,550	122,588.57	5,206	122,215.52	656	14.42	-373.05	-0.30
101	人	4,530	147,071.30	5,285	120,677.58	755	16.67	-26,393.72	-17.95
102	人	4,557	143,404.21	5,375	121,965.02	818	17.95	-21,439.19	-14.95
103	人	4,560	149,083.33	5,280	131,860.80	720	15.79	-17,222.53	-11.55
104	人	4,524	156,389.92	5,403	126,461.04	879	19.43	-29,928.88	-19.14
105	人	4,525	155,052.82	5,484	80,311.82	959	21.19	-45,262	-48.20
106	人	4,530	156,775.94	-	-	-	-	-	-

※註：1. 資料來源，台灣藝術大學提供。  
2. 本表 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105 年度為截至 8 月底止實際數外，其餘年度為決算審定數。

## 二六、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系館，因建築執照申請及工程未能發包導致工程延宕，允宜檢討解決俾儘速展開興建

106 年度國立臺南藝術大學（以下簡稱南藝大）校務基金編列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 3,320 萬 2 千元，其中包含房屋及建

築 337 萬 7 千元、機械及設備 1,331 萬 8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290 萬 6 千元、什項設備 1,360 萬 1 千元。茲就相關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 藝術史學系系館興建工程概況

藝術史學系系館，規劃興建地上 3 層，總樓地板面積為 2,000 平方公尺之教學與研究空間，總工程經費包含規劃設計監造費 277 萬 7 千元、工程經費 4,562 萬 8 千元、工程管理費 64 萬 5 千元、公共藝術設置費 45 萬元，合計 4,950 萬元；工程期間自 103 至 104 年度分 2 年辦理，103 年度編列 1,500 萬元、104 年度編列 3,450 萬元。

本案 103 至 105 年度累計預算數 4,950 萬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累計執行數 195 萬 6 千元，主要為工程管理費、規劃設計監造費、水土保持委託技術服務費用等，預算保留 4,754 萬 4 千元（詳附表 1）。

**附表 1**：藝術史學系系館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預算數	執行數	保留數
102	—	365	—
103	15,000	707	14,293
104	34,500	884	47,544
合 計	49,500	1,956	

註：1. 資料來源，南藝大提供。  
2. 105 年度截至 9 月底，無執行數。

### (二) 建築執照申請與工程招標

#### 1. 南藝大允宜積極辦理，俾儘速取得建築執照

南藝大表示，本案於 102 年委託規劃設計，設計完成後於 103 年 7 月向臺南市政府申請建築執照，該校原適用純建築行為免擬具水土保持計畫之規定，103 年 7 月 4 日起因相關水土保持計畫解釋函文停止適用，該校補送水土保持計畫經 3 次審查修正後，臺南市政府於 104 年 7 月 10 日核准。嗣後，

因承辦員更換及市政府對整地認定有所改變，要求補辦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作業，經 1 次審查會議及 1 次書面審查後，臺南市政府於 105 年 3 月 21 日審查通過。又本案在臺南市政府核准之水土保持計畫中敘及基地無位於地質敏感區域，然而政府承辦員於 105 年 1 月間以電話通知應補辦基地地質調查與安全評估作業，該校於 105 年 3 月 25 日提送報告書、臺南市政府於 105 年 5 月 16 日召開審查會議，該校依據審查意見修正後再次提送後，市政府於 105 年 7 月 25 日核准。目前皆已取得臺南市政府之各項許可（環境影響評估變更、交通影響評估、候選綠建築證書提送、水土保持計畫、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基地地質調查與安全評估作業等），並將相關文件資料再次匯送臺南市政府，該校陸續配合臺南市政府之要求辦理各項補正作業，目前尚待市政府核發建築執照中。

本案自 103 年 7 月向臺南市政府申請建築執照，至 105 年 10 月底已 2 年多仍未取得，扣除補送水土保持計畫及審查作業期間，本案仍延宕一年多，南藝大允宜積極辦理，俾儘速取得建築執照。

## **2. 多次修正招標文件，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允宜審慎檢討，俾儘速完成相關作業**

南藝大為加速本案執行，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辦理公開招標，惟 3 次公開招標（104 年 12 月 10 日、12 月 18 日及 12 月 28 日）均無廠商投標。南藝大遂調整主要工項單價、增加履約期限後辦理公開招標，經 3 次公開招標（105 年 3 月 31 日、4 月 15 日及 4 月 29 日）仍無廠商投標。該校再次檢討招標文件，放寬投標廠商資格後公開招標，經 5 次公開招標（105

年5月24日、6月7日、6月22日、7月20日、8月3日)，仍無廠商投標，該校刻正檢討預算內容，俾再次辦理招標事宜。

綜上，南藝大藝術史學系系館因建築執照申請及工程招標未能完成發包，致工程整體延宕2年多，該校除洽詢建築師及臺南市政府研商解決之道外，允應審慎檢討招標文件俾完成發包作業，儘速展開興建工程。

## 二七、空中大學自95年起辦理數位學習認證作業，各項認證申請單位之累計通過率僅約5成，允宜持續深入瞭解原因並研謀改善措施

空中大學校務基金106年度預算案分別編列建教合作收入4,000萬元及建教合作成本3,800萬元，其中包括辦理教育部委託之數位學習認證相關收支<sup>18</sup>。經查：

### (一)空中大學辦理數位學習認證作業已逾10年，各項認證申請單位之累計通過率僅約5成

教育部為提升大專校院數位學習課程品質，自95年4月起辦理大專校院數位學習課程及教材認證作業；又為提供在職人士與回流教育數位學習進修管道及促進終身學習等，於同年5月開始試辦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之申請，並於同年9月8日發布「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非現行法規名稱)」<sup>19</sup>，將數位學習在職專班之申請審核與認證，列入正式法規實施，並委託空中大學辦理數位學習認證相關作業，該校配合設立數位學習認證專案計畫辦公室辦理相關業務。

<sup>18</sup> 詢據空中大學說明，該校建教合作收支之預算數係按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等進行整體性推估，無法拆出各辦理項目之個別收支金額。

<sup>19</sup> 配合專科學校法103年6月18日修正增列專科學校得辦理遠距教學相關規定，及教育部推動高等教育制度鬆綁行動方案等，該部於105年6月20日修正發布該辦法之名稱為「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並修正全文12條。

由該校提供歷年來數位學習認證之申請及認證情形觀之(詳附表 1)，自 95 年 4 月至 105 年 6 月底止，數位學習專班認證累計申請 67 班，通過 32 班；數位學習課程認證累計申請 819 門課程，通過 423 門課程；數位學習教材認證(教材品質回歸各校管理機制，自 104 年度停止受理申請)累計申請 351 班，通過 169 班。數位學習專班、課程與教材認證之累計通過率分別為 47.8%、51.6%及 48.1%，僅約 5 成。

**附表 1**：歷年數位學習認證之申請及認證情形表

單位：校；班；課程；%

申請年度	數位學習專班認證				數位學習課程認證				數位學習教材認證			
	申請學校數	申請班數	通過認證班數	通過率	初審學校數	初審課程數	通過認證課程數	通過率	申請學校數	申請班數	通過認證班數	通過率
95	15	17	5	29.4	14	115	37	32.2	1	1	0	0.0
96	5	9	0	0.0	12	80	6	7.5	3	20	13	65.0
97	5	5	4	80.0	8	41	34	82.9	8	47	29	61.7
98	2	3	2	66.7	10	38	22	57.9	6	11	7	63.6
99	3	3	3	100.0	17	57	36	63.2	16	39	20	51.3
100	6	6	5	83.3	21	87	58	66.7	18	37	20	54.1
101	5	8	6	75.0	20	86	49	57.0	21	63	22	34.9
102	3	5	3	60.0	17	79	34	43.0	17	37	13	35.1
103	5	6	2	33.3	23	82	49	59.8	29	96	45	46.9
104	3	3	2	66.7	33	94	56	59.6	-	-	-	-
105-1	2	2	0	0.0	20	60	42	70.0	-	-	-	-
合計	-	67	32	47.8	-	819	423	51.6	-	351	169	48.1

※註：1. 資料來源，空中大學。

2. 本表統計資料不含退件、逾期送件及撤件之案件。

3. 每年度均執行 2 梯次，例如 105 年第 1 梯次(簡稱 105-1)執行期間為 105 年 2 月至 6 月，105 年第 2 梯次執行期間為 105 年 7 月至 106 年 1 月。

4. 數位學習教材品質回歸各校管理機制，自 104 年第 1 梯次起停止受理申請。

(二)允宜持續辦理申請單位未通過之原因分析，並妥謀改善措施，俾利因應國際數位教育發展之趨勢

詢據空中大學說明，數位學習認證專案計畫辦公室自 102

年第 2 梯次始進行未通過原因之分析，近年度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審查未通過之原因，包括申請計畫書未能清楚說明辦學目標、課程架構、學習者市場需求及授課師資數位教學經驗等；而數位學習課程審查未通過之比率較高者，主要係教學策略缺乏引起同學間及師生間互動之設計、教師誤解或忽略指標定義與要求等。該校允宜持續針對未通過原因，研謀協助申請單位改善之對策，俾利因應國際數位教育發展之趨勢。

綜上，空中大學自 95 年起接受教育部之委託辦理數位學習認證作業，迄至 105 年 6 月底止，各項認證申請單位之累計通過率僅約 5 成，允宜持續深入瞭解未通過原因，並研謀協助申請單位改善之對策，俾利因應國際數位教育發展之趨勢，並促進終身學習之實現。

## **二八、臺灣科技大學第一學生宿舍重建工程總經費 11.5 億餘元，多以舉借長期債務支應，應審酌少子女化影響以妥適規劃重建規模，並落實財務控管措施**

臺灣科技大學 106 年度預算於一般建築及設備科目項下編列專案計畫「第一學生宿舍重建工程」1,795 萬 1 千元，係用於第一學生宿舍重建工程所需經費。截至 106 年度該計畫預算累計編列數 3,062 萬 3 千元，經查：

### **(一)工程總經費 11.5 億餘元，以舉借長期債務支應，分 30 年償還本息**

臺灣科技大學 100 學年度至 105 學年度學生人數介於 1 萬 0,398 人至 1 萬 1,156 人之間(詳附表 1)，而鑒於 100 學年度校方提供之宿舍床位僅有 2,716 床，住宿率約 26%，故未能申請宿舍之外縣市學生需在校外自行租房，該校為提供學生便捷與

安全之居住空間，並配合校務長期發展所需，研擬第一學生宿舍重建工程先期規劃構想書，俟 105 年 1 月 4 日經教育部以臺教技(二)字第 1040179682 號函同意在案。是項宿舍重建工程總經費 11 億 5,121 萬元，預計 109 年度完成<sup>20</sup>，以舉借長期債務支應，貸款期間 30 年，預計自 109 年度起開始償還本金，而貸款利率 2.5%，由教育部補助 50%，其餘由學校負擔，另貸款超過 1 億元之利息亦由學校負擔，估計營運 20 年後，宿舍收入與場地收入可收回成本<sup>21</sup>。

**附表 1**：臺灣科技大學 100 學年度至 106 學年度學生人數表

項目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106 學年度 預計
總數	10,398	10,507	10,417	10,373	10,446	11,156	10,838
博士	1,012	1,001	983	971	931	1,100	950
博士職	56	57	42	35	27	19	15
碩士	2,855	3,039	3,115	3,131	3,208	3,526	3,500
碩士職	831	805	791	788	756	788	750
四技	5,335	5,405	5,316	5,308	5,369	5,571	5,500
二技	126	77	70	81	107	125	120
二技夜	122	68	41	40	41	26	3
學士後	61	55	59	19	7	1	0

※註：1. 資料來源，臺灣科技大學提供。

## (二)鑒於未來學齡人口大減，應審慎規劃適當之重建工程規模

依據內政部戶政司預測未來人口推估資料<sup>22</sup>顯示，103 年之學齡人口(6-21 歲)約 424.0 萬人，10 年後將減 102.3 萬人(降幅 24.1%)，20 年後再減 32.7 萬人(降幅 10.2%)<sup>23</sup>，其中以 18

<sup>20</sup> 108 年度下半年竣工，109 年度完成工程結算驗收及撥付尾款等相關作業。

<sup>21</sup> 第一學生宿舍重建工程先期規劃構想書第 81 頁及第 104 頁。

<sup>22</sup> 內政部戶政司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 105 年 8 月提出「中華民國人口推估」(103 至 150 年)之中推計結果估計。

<sup>23</sup> <http://www.ris.gov.tw/673>

歲大學入學年齡人口降幅最大，減少 4 成。而臺灣科技大學於第一學生宿舍重建工程先期規劃構想書中<sup>24</sup>評估之少子女化影響，係以學生人數之 9 成提出敏感度分析，估計招生人數若受影響將調高宿舍收費標準因應。惟以 9 成之學生人數推估，與前揭大學入學年齡人口降幅相較，恐較為樂觀，如日後入住率未如預期，因而降低計畫自償率，將加重學校財務負擔。是以，臺灣科技大學應審慎考量少子女化因素，妥適規劃宿舍重建工程規模。此外，長期債務本金與部分利息係以該校校務基金分年償還，為不影響學校正常營運所需資金，亟需落實財務控管措施，並妥善調度可運用資金，俾降低舉債之利息負擔。

綜上，臺灣科技大學辦理第一學生宿舍重建工程，總經費預估 11.5 億餘元，預計以舉借長期債務支應，應審慎規劃妥適之重建工程規模，以免少子女化因素導致入住率未如預期降低計畫自償率，加重校務基金財務負擔，另為避免影響學校正常營運資金之調度，亟需落實財務控管措施，以降低舉債之利息負擔。

## 二九、臺北科技大學連年短絀，開源節流工作計畫欠缺量化指標且未納入年度稽核計畫追蹤管考，允宜檢討改進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北科大）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24 億 0,859 萬 1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26 億 8,411 萬 4 千元，業務外收入 2 億 0,933 萬 7 千元，業務外費用 5,040 萬 1 千元，本期短絀 1 億 1,658 萬 7 千元，較 105 年度預算數短絀減少 1,684 萬 2 千元（詳附表 1）。經查：

### （一）該校校務基金之收支連年短絀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sup>25</sup>及國立大

<sup>24</sup> 第一學生宿舍重建工程先期規劃構想書第 106 頁。

<sup>25</sup>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應以

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sup>26</sup>規定，校務基金預算以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之原則。北科大校務基金 102 至 104 年度決算連年短絀，102 年度短絀 1 億 2,225 萬 8 千元、103 年度短絀 1,756 萬 2 千元、104 年度短絀 2,460 萬元；105 年度及 106 年度預算案，預計短絀分別為 1 億 3,342 萬 9 千元、1 億 1,658 萬 7 千元（詳附表 1）。

**附表 1：102 至 106 年度預、決算收支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 支 項 目	102 年度 決 算 數	103 年度 決 算 數	104 年度 決 算 數	105 年度 預 算 數	106 年度 預 算 數
業務收入	2,292,339	2,384,445	2,472,435	2,401,496	2,408,591
業務成本與費用	2,537,207	2,550,155	2,657,067	2,707,696	2,684,114
業務賸餘	-244,868	-165,709	-184,631	-306,200	-275,523
業務外收入	166,951	198,561	209,758	218,136	209,337
業務外費用	44,341	50,413	49,727	45,365	50,401
業務外賸餘	122,610	148,147	160,031	172,771	158,936
本期餘絀	-122,258	-17,562	-24,600	-133,429	-116,587

※註：1. 資料來源，北科大 102 至 104 年度決算書、105 及 106 年度預算案。

## （二）開源節流計畫欠缺具體量化指標致難以評估執行成效，且該計畫執行情形未納入稽核計畫追蹤管考

國立大學學校院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3 條規定<sup>27</sup>，校務基金實際執行如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訂開源節流計畫，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稽核人員或稽核單位應將開源節流計畫之執行情形，納入年度稽核計畫，定期追蹤其改善成效，並作成年度稽核報告。

國立大學學校院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礎，審酌基金之財務及預估收支情形，在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之原則下，定明預估之教育績效目標，並納入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由國立大學學校院公告之。」

<sup>26</sup>國立大學學校院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3 條規定：「學校校務基金及各項自籌收入之執行，應以有賸餘或維持收支平衡為原則；如實際執行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訂開源節流計畫，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前項開源節流計畫，應包括提升學校各項自籌收入之具體措施與資本支出及人事費等各項支出之必要性檢討。稽核人員或稽核單位應將第一項開源節流計畫之執行情形，納入年度稽核計畫，定期追蹤其改善成效，並作成年度稽核報告。」

<sup>27</sup>同註 2。

經查該校為開源節流，105年1月13日經其校長核定105年度開源節流計畫，包含「提升東校區及西校區場地出租經營績效」等8項工作計畫，該校表示截至105年度第3季(9月30日)各項工作計畫全數達成目標值且完成全年度75%以上(詳附表2)。惟查，該校105年度各項開源節流工作計畫，除未訂定目標值外，完成全年度百分比(%)亦與工作計畫執行情形欠缺關聯。例如：「提升東校區及西校區場地出租經營績效」除無提升經營績效之目標值外，完成全年度百分比係因105年第3季之故(完成全年度75%)且「已達成」目標值；執行成果未見截至第3季出租經營績效提升之百分比、增加收入或減少支出等量化指標，致難以評估場地出租之經營績效。

**附表2**：截至105年度第3季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

序號	開源節流工作計畫	執行成果	完成全年度(%)	目標值達成情形
1	提升東校區及西校區場地出租經營績效	東校區場館經營績效：每月收入176萬9千元。西校區場館經營績效：每月收入99萬2千元。	75.00	已達成
2	提高技術移轉案簽約總金額	簽約4,268萬元。	75.00	已達成
3	大幅增加校園認同卡辦卡數量	一、申請總量4,390張。 二、利用各種場合及方法推廣認同卡：參加各地校友會、寄發申請書予校友會永久會員、臉書推廣給校友會及系友會、開學典禮、校內12座電子看板、學校網頁宣傳、請台灣銀行服務辦卡及舉辦說明會。	80.00	已達成
4	涓滴成池-留名北科同心牆募款活動	本年涓滴成池募款活動總金額1,801萬8千元。完成第3季校訊寄送，7、8月暑期特別活動校園導覽、至各地校友會宣傳並發放DM。	80.00	已達成
5	藝文展演收費	音樂會場地使用費。	75.00	已達成
6	照明節能/空調節能	配合暑期每週五全校統一補休，減少空調耗電。	75.00	已達成
7	設計有效方式整合本校各計畫為學校增加校務基金	實際總達成率82.57%。	82.57	已達成
8	有效分析本校財務狀況並找出可開源節流	一、技轉及專利權分析：建議業務單位蒐集他校經驗，以增加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增裕校務基金。	100.00	已達成

序號	開源節流工作計畫	執行成果	完成全年度(%)	目標值達成情形
	之處	二、推廣教育分析：建議再努力擴展推廣教育，增裕校務基金。 三、行政管理費分析：建議設備費納入提撥管理費。		

註：1. 資料來源，北科大提供。

次查，教育部 104 年 9 月 3 日修正「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北科大配合該辦法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校務會議中通過校務基金內部稽核運作要點，105 年 5 月 16 日校長核定 105 年度稽核計畫，稽核人員已於年度中完成稽核工作，105 年 11 月 7 日並核定 105 年度稽核報告。該校預計 105 年度短絀 1 億 3,342 萬 9 千元，業依前揭規定訂定 105 年度開源節流計畫，惟 105 年度之開源節流計畫未納入 105 年度稽核計畫中，致稽核人員未定期追蹤其改善成效。

綜上，北科大校務基金連年收支短絀，雖訂有開源節流計畫，惟各項開源節流工作計畫未訂定具體量化績效指標目標值，致難以評估執行成效，且開源節流計畫未納入年度稽核計畫追蹤管考，允宜檢討改進，俾達成該校校務基金有賸餘或維持收支平衡原則。

### 三0、雲林科技大學推動產學合作所訂定之績效衡量指標未盡適切，且部分年度產學推廣成效不佳，宜注意改善

106 年度雲林科技大學編列「教學收入-建教合作收入」4 億 3,500 萬元、「業務成本與費用-建教合作成本」4 億 0,680 萬 7 千元，主要係政府、民間與學術研究機構委託代為訓練、研究、技術服務、諮詢顧問及專利申請等收入及成本；另同期間編列「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權利金收入」500 萬元(詳附表 1)，經查：

(一)該校推動產學合作所訂定之關鍵績效指標性質多屬投入型

## 或過程型指標，恐難客觀衡量其績效

參據教育部 101 年 7 月 16 日臺技(三)字第 1010132951 號函<sup>28</sup>：「一、…。二、爰各校推動產學合作，應注意產學合作實施之實際效益，實務解決業界問題，加強研發專利佈局，逐步提高技術移轉金額並推動研發成果商品化等，避免過度追求產學合作件數與金額等。三、另本部將修正…核配指標，逐步降低『產學合作金額比』，並提升『核准專利數及完成技術移轉或授權金』所占比例，…。」雲科大辦理產學合作，應就教學及研究特色，配合校務發展，進行整體規劃，並妥訂關鍵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以客觀衡量其效益，並發揮協助企業轉型升級之功能。

惟由 106 年度預算書所示：「(二)研究目標…。9. 預期目標：(1)預計產學合作計畫 390 件。(2)預計研究計畫 180 件。(3)預計專利獲准 55 件。(4)預計國際期刊論文發表篇數 221 件。(5)預計…105 學年度實習人數達 700 人。(6)預計 106 年度學生競賽達 118 件。」本案績效衡量指標仍係以辦理件數、期刊論文發表篇數、實習人數等投入型或過程型指標訂定，而非按上函規定「技術移轉績效」等成果型指標訂定(如權利金收入)，恐難以具體衡量產學合作之實際效益。

## (二)部分年度建教合作收入未如預期或與民營企業合作之產學推廣績效下降，宜注意改善

### 1. 部分年度建教合作收入未如預期：103、104 年度雲科大建教

<sup>28</sup> 教育部 101 年 7 月 16 日臺技(三)字第 1010132951 號函：「一、…，學校辦理產學合作，應以促進知識之累積及擴散為目標，發揮教育、訓練、研發、服務之功能，並裨益國家教育及經濟發展。二、爰各校推動產學合作，應注意產學合作實施之實際效益，實務解決業界問題，加強研發專利佈局，逐步提高技術移轉金額並推動研發成果商品化等，避免過度追求產學合作件數與金額等。三、另本部將修正『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之核配指標，逐步降低『產學合作金額比』，並提升『核准專利數及完成技術移轉或授權金』所占比例，以期確實發揮協助企業轉型升級及經濟發展等功能。」

合作收入預算數分別為 4 億 6,100 萬元、4 億 7,262 萬 6 千元，執行結果決算數僅 4 億 3,842 萬 9 千元、4 億 2,661 萬元，較預算數減少 2,257 萬 1 千元、4,601 萬 6 千元，減幅 4.9%、9.74%，主要是公民營機關、學術研究機構等建教合作計畫案件減少所致，亟待加強辦理。

2. 部分年度與民營企業合作之產學推廣執行成效欠佳：由附表 2 所示，95 年度至 106 年度產學合作件數、金額雖呈逐年增加趨勢，然部分年度與民營企業合作之產學推廣績效卻有下降情形，例如 104 年度雲科大產學合作金額高達 3 億 4,731 萬 4 千元(共計 401 件)，雖較上(103)年度產學合作金額 3 億 3,209 萬 6 千元(368 件)，增加 1,521 萬 8 千元(33 件)，增幅 4.58%(8.97%)，惟其中與民營企業合作總金額卻較上年度減少 5,421 萬 5 千元，減幅 45.06%，成效不彰，宜注意改善。

綜上，近年雲科大雖將「產學鏈結、務實致用」列為校務重點工作之一，每年亦投入相當研發成本；惟其績效衡量指標之訂定未臻周妥，且部分年度建教合作收入未如預期，與民營企業合作之產學推廣績效亦下降，宜注意改善。

**附表 1**：雲林科技大學建教合作業務收入成本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建教合作收入			權利金收入	建教合作成本
	產學合作收入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97	91,279	124,493	152,734	5,125	368,385
98	98,642	138,543	157,235	4,382	393,900
99	106,040	148,879	218,088	3,814	453,161
100	71,402	139,046	201,335	2,578	402,313
101	86,254	148,704	223,551	2,215	426,979
102	62,494	134,655	201,033	2,188	393,056
103	103,912	135,320	199,197	3,716	416,185
104	91,676	131,227	203,707	10,904	418,016
105	6,532	116,109	164,150	2,781	286,791
106	250,000	135,000	50,000	5,000	406,807

- ※註：1. 資料來源，雲林科技大學提供。  
2. 本表 105 年度為截至 8 月底止實際數，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其餘年度為決算審定數。

**附表 2：雲林科技大學產學合作執行績效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件

項目 年度	產學合作件數			產學合作金額			專利 申請	專利 獲得	技術 移轉	技轉 金額
	政府	民間 單位	小計	政府	民間 單位	小計				
95	139	192	331	155,605	95,607	251,212	52	8	36	2,370
96	149	179	328	183,120	81,481	264,571	42	7	31	2,016
97	123	205	328	190,730	106,937	297,667	58	16	34	5,125
98	123	293	416	203,495	93,312	296,807	142	17	48	4,382
99	110	279	389	216,198	112,979	329,177	92	14	28	3,814
100	143	239	382	228,670	83,964	312,634	94	37	27	2,578
101	127	236	363	203,089	95,245	298,334	60	48	25	2,215
102	134	266	400	220,085	95,558	316,643	83	60	49	2,188
103	124	244	368	211,788	120,308	332,096	78	86	79	3,716
104	128	273	401	281,221	66,093	347,314	34	84	96	10,904
105	87	235	322	218,306	91,058	309,364	23	39	70	2,781
106	130	240	370	210,000	90,000	300,000	35	48	80	5,000

- ※註：1. 資料來源，雲林科技大學提供。本表資料係以簽約開立編號金額認列。  
2. 本表 105 年度為截至 8 月底止實際數，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其餘年度為決算審定數。

### 三一、虎尾科技大學近年自籌收入雖迭有增加，惟仍未達預算目標，宜充分運用學校資源與特色，增裕校務基金收入

虎尾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建教合作收入 2 億 5,000 萬元<sup>29</sup>、推廣教育收入 1,600 萬元、利息收入 2,200 萬元、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3,200 萬元、受贈收入 453 萬 5 千元等自籌收入合計 3 億 2,453 萬 5 千元，占總收入 15 億 4,038 萬 1 千元之 21.07%。近年(100 年度至 104 年度)該校前揭 5 項自籌收入<sup>30</sup>概呈增加趨勢，惟仍未達目標值，經查：

<sup>29</sup> 包括產學合作收入 3,454 萬 4 千元、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1 億 0,740 萬元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1 億 0,805 萬 6 千元。

<sup>30</sup>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增列學雜費收入為自籌收入項目，並修正部分自籌收入項目名稱，如建教合作收入分為產學合作收入、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託辦理收入等項目。然配合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決)算附屬單位預(決)算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預(決)算書表格式，仍以原 5 項自籌收入項目分析。

### (一)近年自籌收入迭有增加，卻均未及總收入 2 成

國立大學校院改制為校務基金之目的，在於賦予學校財務運用自主空間，鼓勵開源節流，增加自籌收入，提升資源運用績效，以紓解政府高等教育經費支出壓力。揆近年虎尾科技大學自籌收入(詳附表 1)，自 100 年度之 2 億 5,357 萬 3 千元，增為 104 年度之 2 億 9,187 萬元，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重亦自 17.39%提高為 18.99%；然相較 104 年度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自籌收入總計 371 億 2,964 萬餘元，占總收入 33.27%<sup>31</sup>，該校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重近年均未及 2 成，顯屬偏低。

**附表 1**：100 年度至 104 年度虎尾科技大學自籌收入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0	101	102	103	104
建教合作收入	194,393	201,454	214,770	197,164	217,646
推廣教育收入	16,102	12,472	14,524	14,036	13,502
財務收入	17,220	20,004	18,630	19,256	24,679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25,144	25,260	26,643	29,427	32,741
受贈收入	714	978	2,602	2,401	3,302
<b>自籌收入合計</b>	<b>253,573</b>	<b>260,168</b>	<b>277,169</b>	<b>262,284</b>	<b>291,870</b>
總收入	1,458,339	1,472,524	1,483,835	1,481,774	1,536,578
<b>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重</b>	<b>17.39%</b>	<b>17.67%</b>	<b>18.68%</b>	<b>17.70%</b>	<b>18.99%</b>

※註：1. 資料來源，國立虎尾科技大學。100 年度至 104 年度為決算數。

### (二)自籌收入預算達成情形雖已有改善，惟未達目標值，其中建教合作收入影響頗鉅

細究近年虎尾科技大學自籌收入預算達成情形(詳附表 2)，100 年度至 104 年度預算達成率介於 82.46%至 99.46%之間，均未達預算目標值，惟 101 年度至低點 82.46%後，逐年持續上

<sup>31</sup> 參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第乙-277 頁。

升，預算達成情形已有改善；其中，建教合作收入自 100 年度之 1 億 9,439 萬 3 千元，攀升為 104 年度之 2 億 1,764 萬 6 千元，卻因科技部核定專題研究計畫與廠商建教或產學合作計畫較預計數減少，而未能達成原訂較高之目標數，致成為各年度自籌收入預算與決算差距之主要原因。據此，該校允宜充分運用學校資源與特色，建置親產學環境，以提升建教合作收入等自籌收入。

綜上，虎尾科技大學近年自籌收入概呈成長趨勢，卻均未及總收入 2 成，相較 104 年度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平均值 33.27 % 實屬偏低，且該校自籌收入各年度實際執行結果均未達預算目標值，其中以建教合作收入差距最大，該校允宜充分運用學校資源與特色，增裕校務基金自籌收入。

**附表 2**：100 年度至 104 年度虎尾科技大學自籌收入預算達成概況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0		101		102		103		104	
	預算	決算	預算	決算	預算	決算	預算	決算	預算	決算
建教合作收入	195,000	194,393	258,000	201,454	260,000	214,770	230,000	197,164	236,000	217,646
推廣教育收入	16,000	16,102	13,000	12,472	16,500	14,524	12,000	14,036	14,000	13,502
財務收入	16,000	17,220	16,000	20,004	18,500	18,630	15,000	19,256	18,000	24,679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26,000	25,144	26,000	25,260	26,500	26,643	28,500	29,427	29,500	32,741
受贈收入	1,500	714	2,500	978	1,000	2,602	1,000	2,401	2,000	3,302
自籌收入合計	254,500	253,573	315,500	260,168	322,500	277,169	286,500	262,284	299,500	291,870
預算達成率	99.64%		82.46%		85.94%		91.55%		97.45%	

※註：1. 資料來源，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三二、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辦理產業實驗園區第二大樓新建工程，執行進度嚴重落後，允宜就問題癥結研謀改善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房屋及建築」科目之分年性項目編列 700 萬元，係產業實驗園區第二大樓新建工程所需經費。經查該計畫係延續以前年度之繼續性計畫經費，惟該計畫截至 105 年 8 月底止，執行進度嚴重落後，亟待就落後原因研謀改善。謹說明如下：

#### (一)計畫概述

本計畫預定興建 4 層樓之鋼筋混凝土造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約為 3,860 平方公尺，預期目標為「增進學生具備實習經驗與實作之專業能力，俾利提升學生就業率」。預定總工程費 9,800 萬元，辦理期程為 103 年度至 107 年度，經費來源分別由教育部典範科技大學計畫支應 1,000 萬元、該校營運資金負擔 8,800 萬元。

#### (二)迄未完成工程細部設計及招標文件定稿作業，且預算執行率偏低，亟待檢討改善

本計畫自 103 年度開始辦理，截至 105 年度止累計編列預算數 647 萬 4 千元，惟截至 105 年 8 月底止累計支付實現數僅 195 萬 6 千元，預算執行率僅 30.21%，顯屬嚴重偏低。

據該校說明略以：「105 年 6 月 2 日內政部都市設計審議程序通過，同年 6 月 17 日辦理申請建築執照，8 月 12 日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完成土地逕為分割，8 月 22 日申請建築線圖說，目前建築執照尚在高雄市政府審查中。因內政部都市設計審議程序複雜且期程冗長，致總工程進度稍有落後，目前本校積極辦理細部設計圖說及招標文件定稿，俟高雄市政府核發建築執照後，即可辦理工程採購之公開招標事宜，…。」

由前述可知本計畫截至 105 年 8 月底止尚未完成工程細部設計圖說及招標文件定稿，且尚未取得地方政府核發建築執照，累計預算執行率僅 30.21%，顯示本計畫之預算執行與計畫進度均較預期進度嚴重落後，恐將影響後續工程發包及施作時程，允宜檢討加強辦理。

綜上，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辦理產業實驗園區第二大樓新建工程計畫，自 103 年開辦迄今已近 3 年，惟工程細部設計圖說及招標文件尚未定稿，亦未取得建築執照，均影響計畫後續執行，允宜就落後原因研謀改善對策，俾能如期如質完成，並發揮增進學生具備實習經驗與實作之專業能力，提升學生就業率之效益。

### **三三、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之資金運用收益率偏低，允宜以多元化投資提高閒置資金運用效益，豐裕校務基金財源**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於「業務外收入」項下編列「財務收入」1,0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60 萬元增加 40 萬元(增幅 4.17%)，較前年決算數 1,887 萬 5 千元減少 887 萬 5 千元(減幅 47.02%)，該項主要為利息收入。經查：

#### **(一)現金及定期存款逐年增加，惟資金收益率偏低**

該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預計平衡表流動資產項下編列現金 24 億 1,466 萬 1 千元，較 105 年度預算 22 億 8,358 萬 4 千元增加 1 億 3,107 萬 7 千元(增幅 5.74%)，亦較 104 年度決算數 19 億 7,506 萬 1 千元增加 4 億 3,960 萬元(增幅 22.26%)，惟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利息收入僅 1,000 萬元，低於 105 年度截至 8 月底之實際利息收入 1,236 萬 9 千元及 104 年度利息收入決算數 1,887 萬 5 千元；另該校務基金之現金與定期存款 102 年底計 11 億 8,981 萬 5 千元，迄 105 年度 8 月底已達 20 億 6,929

萬 5 千元，增加 8 億 7,948 萬元(增幅 73.92%)，惟資金運用收益率卻自 102 年度之 1.18% 降至 105 年度之 0.90%(詳附表 1)，資金逐年增加，卻因資金運用管道單一，致資金運用效益未能擺脫存款利率降低之影響，使資金收益率偏低。

## (二)宜以多元化投資提升資金運用效益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已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公布施行)第 10 條第 1 項規定：「為確保校務基金永續經營，並提升其對校務發展之效益，國立大學校院於提出年度投資規劃並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得投資下列項目：1. 存放公民營金融機構。2. 購買公債、國庫券或其他短期票券。3. 投資於與校務發展或研究相關之公司及企業，除以研究成果或技術作價無償取得股權者外，得以自籌收入作為投資資金來源。4. 其他具有收益性及安全性，並有助於增進效益之投資。」基此校務基金之資金具有多元化之運用管道。又據審計部統計 104 年底 51 所國立大學校院中，除臺灣科技大學及臺北科技大學持有民間捐贈之長期投資股票外，已有臺灣大學等 13 校運用資金進行轉投資交易(占 51 所學校之 25.49%)，上揭 15 校院 104 年度以簡單平均法估算之已實現投資收益率約為 4.72%，優於定期存款利率。該校務基金多年來僅以定期存款為閒置資金運用管道，又逢存款利率逐年降低，致資金收益率偏低，允宜在上揭法定運用範圍內借鏡他校投資經驗，擴增資金運用管道，提高資金運用效益。

綜上，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因僅利用定期存款為其閒置資金之投資運用工具，致資金收益率偏低，鑒於穩健投資收益有助校務發展，允宜在法定資金運用範圍內，以多元化投資提高閒置資金運用效益，豐裕校務基金永續經營財源。

**附表 1：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近年度資金配置及收益明細**

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至 8 月底)
現金(活期存款)	199,815	648,636	684,061	569,295
定期存款	990,000	879,500	1,291,000	1,500,000
當年底現金與定期存款 合計數	1,189,815	1,528,136	1,975,061	2,069,295
利息收入	14,067	12,148	18,875	12,369
資金收益率	1.18	0.79	0.96	0.90

※註：1. 資料來源，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提供。

2. 105 年度為年化資金收益率。

#### 三四、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近幾年收支由餘轉絀，且有大幅惡化趨勢，允應加強開源節流，俾改善基金財務狀況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編列業務收入 10 億 9,193 萬 6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12 億 0,897 萬 1 千元、業務外收入 5,017 萬 6 千元及業務外費用 2,597 萬 9 千元，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 9,283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增加短絀 1,333 萬元(增幅 16.77%)，較 104 年度決算增加短絀 4,060 萬 7 千元(增幅 77.75%)。

參據該校 101 年度至 106 年度之收支及餘絀情形(詳附表 1)，餘絀決算數由 101 年度賸餘 629 萬元，轉為 102 年度短絀 847 萬 2 千元，之後急遽惡化，104 年度短絀數已達 5,223 萬 1 千元；且 106 年度預算案之短絀數亦較上年度預算短絀增幅 16.77%，顯示近幾年該校營運處於虧損惡化趨勢。為改善校務基金財務持續虧損問題，該校允應積極檢討業務收支辦理成效，並加強開源節流措施，期能遏止財務加速惡化態勢。

綜上，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之收支預計短絀 9,283 萬 8 千元，較 104 年度決算數短絀增幅 77.75%，且相較 101 年度收支仍為賸餘情形，近幾年該校營運虧損急遽惡

化，允應積極開源節流，俾改善基金財務狀況。

**附表 1：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01 至 106 年度收支及餘絀情形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總收入	1,103,882	1,122,132	1,137,686	1,167,558	1,154,163	1,142,112
總支出	1,097,592	1,130,604	1,175,698	1,219,789	1,233,671	1,234,950
本期餘絀	6,290	-8,472	-38,012	-52,231	-79,508	-92,838

※註：1.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大學各年度預、決算書。

2. 101 年度至 104 年度為決算數，105 年度至 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 三五、屏東科技大學國外旅費超支情形嚴重，宜覈實編列預算，並落實經費控管與審核

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於「教學研究及訓練成本-服務費用-旅運費」項下，編列國外旅費 663 萬 4 千元，及於「建教合作成本-服務費用-旅運費」項下，編列國外旅費 758 萬 9 千元，合計 1,422 萬 3 千元。經查：

#### (一)校務基金國外旅費相關規定

依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作業基金之旅運費應力求節約，避免浮濫，其中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國外旅費應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構)學校因公派員出國案件處理要點」規定，擬具出國計畫及旅費預算表，由主管機關在行政院核列之國外旅費預算額度內予以核定。

又依前開處理要點第 5 點及第 8 點第 2 項分別規定：「本部所屬機關(構)學校人員因公出國案件，由各機關(構)學校首長從嚴核定；…。」及「國立大專校院以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3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之自籌收入為財源所支應之因公派員出國案件，應依各校所定之收支管理辦法自行審

核。」據此，該校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職員出國交流補助作業要點」、「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師出席國際學術活動補助要點」、「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產學合作計畫全年度結餘款運用及管理要點」等作為鼓勵參與國際學術活動，並為 5 項自籌收入補助之依據。

## (二)國外旅費年年超支情形嚴重

綜觀 100 年度至 104 年度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國外旅費執行情形（詳附表 1），由 100 年度之 1,122 萬 7 千元，增至 103 年度之 1,527 萬 3 千元，104 年度減至 1,346 萬 3 千元。惟國外旅費預算數始終維持數百萬元規模，導致該校國外旅費預、決算數嚴重脫勾，年年超支情形嚴重，其中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超支金額甚至逾預算數，超支比率大於 100%，顯示該校國外旅費預算之編列未臻覈實，有欠妥適。據該校表示，係因教育部補助計畫及由 5 項自籌收入支應鼓勵教師研究支出增加，致國外旅費超支；惟該基金仍應審酌歷年國外旅費執行情形及業務變化趨勢，覈實編列年度預算，並落實審核，力求節約，以避免財務收支失衡擴大<sup>1</sup>。

**附表 1：100 年度至 104 年度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國外旅費預算編列與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度
預算數	4,217	6,654	7,204	9,079	8,894
決算數	11,227	13,750	14,144	15,273	13,463
超支數	7,010	7,096	6,940	6,194	4,569
超支率	166.23	106.64	96.34	68.22	51.37

※註：1. 資料來源，屏東科技大學。

<sup>1</sup> 101 年度決算短絀 1 億 3,671 萬 6 千元、102 年度決算短絀 6,999 萬 5 千元、103 年度決算短絀 1 億 6,580 萬 6 千元、104 年度決算短絀 1 億 2,142 萬 9 千元。

綜上，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近年度國外旅費超支情形嚴重，預算數與決算數有嚴重脫勾情事，顯示國外旅費預算編列有欠覈實，宜檢討改善，並應落實審核，力求節約，以避免財務收支失衡擴大。

### 三六、澎湖科技大學專任教師具實務經驗及以技術報告升級之人數偏低，有待檢討改進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前身為國立澎湖技術學院，係國內唯一位於離島之科技大學，以教授海洋、島嶼、觀光、電資及運銷等相關應用與管理科技為主，尤其該校擁水產資源優勢及養殖技術，非其他學校可比擬。該校為落實產學合作，除成立「箱網養殖產業技術研發中心」、「島嶼產業科技創新育成中心」外，並鼓勵教師進行實務課程講授，推動跨領域特色學程及培養學生專長，以利學生畢業後可立即進入職場，縮短待業時間。惟查：

#### (一)專任教師具備產業實務經驗比率，遠低於全國平均數

依審計部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99 至 103 學年度技專校院專任教師具備產業實務經驗人數分別為 9,123 人、9,281 人、9,307 人、9,744 人、9,784 人，占各該學年度專任教師人數之比率分別為 40.95%、42.16%、42.88%、45.77%、47.60%，比率雖逐年增加，惟未及 5 成，各國立大學中又以澎湖科技大學比率較低，如該校 101 至 104 學年度專校院專任教師具備產業實務經驗之比率分別僅 10.38%、7.77%、5.71% 及 15.53% (詳附表 1)。

#### (二)以技術報告升等之教師人數仍屬有限

為引導實務技術發展，教育部近年來鼓勵大專校院教師以技術報告升等，以避免技專校院偏向學術化發展，不利於發揮

「務實致用」教學特色，惟據澎湖科技大學所提供近 101 至 104 學年度以技術報告升等之人數與占比，分別為 0 人、1 人(或 12.50%)、2 人(或 28.57%)及 1 人(或 20%)(同附表 1)，人數仍屬有限，亟待提升。

綜上，澎湖科技大學具備豐沛先進之水產資源優勢及養殖技術，該校雖積極推動相關產學合作，並鼓勵教師運用產學經驗作育英才，惟專任教師具備產業實務經驗人數比率遠低於全國，另該校以技術報告升等人數仍屬有限，實有待檢討改進。

**附表 1**: 101-104 學年度專任教師具實務經驗及以技術報告升等情形表

單位：人數；%

學年度	專任教師具實務經驗人數(a)	專任教師人數(b)	占比(a/b)	技術報告升等人數(a)	當年度教師升等人數(b)	占比(a/b)
101	11	106	10.38	0	10	-
102	8	103	7.77	1	8	12.50
103	6	105	5.71	2	7	28.57
104	16	103	15.53	1	5	20.00

※註：1. 資料來源，澎湖科技大學提供。

### 三七、勤益科技大學「工具機學院大樓」新建工程預算執行率欠佳，允宜檢討並加強控管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

勤益科技大學為增加教學及實習空間，進行工具機產業人才之教育及培訓，於 103 年度起編列預算辦理「工具機學院大樓」新建工程。該項工程期程為 5 年、總經費 3 億 8,822 萬 7 千元，預計於 107 年度興建完成，106 年度編列預算 6,000 萬元，係以該校校務基金自籌經費支應。經查：

(一)截至 105 年 9 月底，該校工具機學院大樓新建工程之預算執行率欠佳

該項工程自 103 年度獲行政院核定<sup>2</sup>以來，103 年度及 104 年度分別編列 30 萬元、執行 39 萬 5 千元及編列 3,185 萬 4 千元、執行 3,693 萬 7 千元，合計編列 3,215 萬 4 千元及執行 3,733 萬 2 千元，累計預算執行率達 116.10%。然該校 105 年度編列工程預算 1 億 5,834 萬 6 千元，截至 9 月底僅執行 1,446 萬 3 千元，執行率為 9.13%，致累計執行率下滑至 27.19%(詳附表 1)。詢據勤益科技大學說明，105 年度未及執行之預算，該年底將視工程進度辦理預算保留至 106 年度繼續執行，顯見 105 年度預算之執行欠佳。

**附表 1**：勤益科技大學辦理「工具機學院大樓新建工程」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各該年度					累計年度		
	以前年度保留款(1)	預算數 (2)	可支用預算數 (3)=(1)+(2)	執行數 (4)	執行率 (4)/(3)	預算數 (5)	執行數 (6)	執行率 (6)/(5)
103	0	300	300	395	131.67	300	395	131.67
104	0	31,854	31,854	36,937	115.96	32,154	37,332	116.10
105/9	0	158,346	158,346	14,463	9.13	190,500	51,795	27.19

※註：1. 資料來源，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 (二)截至 105 年 9 月 21 日，該項工程之實際進度僅 11.10%

至該計畫工程進度部分，從該校「工具機學院大樓新建工程構想書(102 年 10 月第 4 版)」以觀<sup>3</sup>，原預計 103 年 12 月開工，然遲至 105 年 4 月始申報開工、105 年 5 月 9 日進行動土典禮，致原預計至 104 年度之工程進度為 30%，然迄 105 年 9 月 21 日實際工程進度僅 11.10%，較原定工程進度大幅落後。是以，實際工程執行情形與構想書之規劃落差頗大，該校仍宜加速進行新建工程及其預算執行。

綜上，勤益科技大學自 103 年起辦理「工具機學院大樓」新

<sup>2</sup> 行政院 103 年 6 月 26 日院授主基作字第 1030200633 號函核定。

<sup>3</sup> 該構想書歷經 3 次審查會議討論修正，並經行政院核定。

建工程，惟截至 105 年 9 月底之預算執行率欠佳，允宜檢討並加強控管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

### **三八、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收支短絀持續惡化，且對國庫補助收入逐年仰賴，為減輕國庫負擔，允宜研謀改善**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6 年度編列收入預算共 7 億 3,421 萬 7 千元，包含業務收入 6 億 9,169 萬元、業務外收入 4,252 萬 7 千元，費用預算共 7 億 8,681 萬 1 千元，包含業務成本與費用 7 億 6,636 萬 9 千元、業務外費用 2,044 萬 2 千元，收支相抵後本期短絀預算 5,259 萬 4 千元，較 105 年度本期短絀預算 4,958 萬 5 千元增加 300 萬 9 千元。茲說明如次：

#### **(一)近年度收支餘絀情形**

依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近年度預、決算書，該校自 103 年度起收支由餘轉絀，且其短絀逐年擴增（詳附表 1），由 103 年度本期短絀 915 萬 8 千元增至 106 年度預計本期短絀 5,259 萬 4 千元，短絀增幅達 4.74 倍，主要係業務成本與費用大幅增加，由 102 年度 6 億 6,434 萬 5 千元上升至 106 年度 7 億 6,636 萬 9 千元，增幅為 15.36%，惟業務收入僅由 102 年度 6 億 5,366 萬 4 千元微幅增加至 106 年度 6 億 9,169 萬元，僅增加 5.82%，肇致本期短絀日漸惡化。

#### **(二)收支短絀情形持續惡化，允宜研謀改善並檢討現有開源節流措施之成效，以減輕對國庫補助收入之依賴**

按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提供資料，該校自 103 年度發生收支短絀後，即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規定<sup>4</sup>：「學校校務基金及各項自籌收入之執行，應以有賸餘

<sup>4</sup>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於 104 年 9 月 3 日修正，有關研擬開源節流措施規定原於 102 年度修訂之第 6 條第 2 項：「基金收支預算執行，應以有賸餘或維持收支平衡

或維持收支平衡為原則；如實際執行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訂開源節流計畫，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於 103 年度由校內各單位提報開源節流措施，經該校之業務會報、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實施，相關措施包含增加學雜費收入及縮減年度分配經費（如各學術及行政單位之業務費於 104 及 105 年度通刪 10%，依 103 年度分配數 90% 辦理）等，查學雜費收入（已扣除學雜費減免）自 103 年度雖有逐漸增加（詳附表 2），然其決算數均較預算數低，至該校教學成本預算則逐漸增加，且其決算數均高於預算數，致教學收支及本期餘絀持續短絀，又自 103 年度辦理開源節流措施以來，該校收支情形仍未改善，相關措施似未能達到預期效果，允宜檢討該等措施之成效。

復查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近年度主要收入結構，由教育部核給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逐年增加（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占總收入比率由 48.48% 增加至 50.44%），至推廣教育收入及其他自籌收入則持續減少（推廣教育及其他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率分別由 3.26% 及 16.56% 減少至 1.84% 及 11.59%），允宜積極研謀改善。

綜上，臺北健康護理大學自 103 年即由餘轉絀，且短絀情形日漸惡化，允應檢討現有開源節流措施之成效；又該校逐年加深對國庫補助收入之仰賴，允宜積極研謀改善，以減輕國庫負擔。

**附表 1**：臺北健康護理大學近年度收支餘絀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業務收入	636,282	653,664	640,389	677,962
業務成本與費用	664,673	664,345	666,331	708,438
業務賸餘（短絀-）	-28,391	-10,681	-25,942	-30,476

為原則；如實際執行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具開源節流措施，提報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

業務外收入	32,898	41,071	36,185	44,951
業務外費用	19,005	24,586	25,162	23,633
業務外賸餘(短絀-)	13,893	16,485	11,023	21,318
本期賸餘(短絀-)	-14,498	5,804	-14,919	-9,158
科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業務收入	673,299	662,775	679,337	691,690
業務成本與費用	699,662	701,455	747,522	766,369
業務賸餘(短絀-)	-26,363	-38,680	-68,185	-74,679
業務外收入	39,824	44,289	42,763	42,527
業務外費用	24,055	21,658	24,163	20,442
業務外賸餘(短絀-)	15,769	22,631	18,600	22,085
本期賸餘(短絀-)	-10,594	-16,049	-49,585	-52,594

※註：1. 資料來源，臺北健康護理大學提供。

**附表 2**：臺北健康護理大學近年度收入及費用預算與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3		104		105		106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執行數	預算數
1. 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348,328	348,328	355,227	356,052	366,089	275,092	370,358
2. 學雜費收入	177,672	171,520	180,805	179,245	182,654	116,265	196,137
3. 建教合作收入	54,000	59,782	55,292	53,284	62,292	30,736	69,148
4. 推廣教育收入	12,500	23,552	21,200	21,572	19,650	7,195	13,500
5. 其他自籌收入	84,074	119,731	100,599	96,910	91,415	50,169	85,074
收入合計	676,574	722,913	713,123	707,063	722,100	479,457	734,217
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472,453	510,287	496,424	501,096	527,456	340,499	556,859
2. 建教合作成本	52,510	57,407	54,592	52,821	60,927	30,929	68,383
3. 推廣教育成本	10,076	21,507	19,290	21,470	18,570	7,195	11,215
4. 其他業務成本	12,754	14,593	14,934	13,484	9,734	6,777	9,832
5.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6,443	102,177	112,297	109,181	128,255	88,485	117,249
6. 其他成本及費用	27,257	26,100	26,180	25,061	26,743	13,420	23,273
費用合計	691,493	732,071	723,717	723,113	771,685	487,305	786,811

※註：1. 資料來源，臺北健康護理大學提供及整理自 103 年度至 106 年度預、決算書。

2. 105 年度執行數為截至 8 月底止。

**三九、高雄餐旅大學連續 5 年度收支短絀且逐年擴增，顯示開源節流措施尚無具體成效，允宜檢討改善**

高雄餐旅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收入總額 7 億

6,081 萬元，支出總額 8 億 2,477 萬 6 千元，預計本期短絀 6,396 萬 6 千元。經查：

**(一)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及執行，以維持收支平衡或有賸餘為原則，並應力求賸餘逐年成長**

按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規定：「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應以國立大學校院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礎，審酌基金之財務及預估收支情形，在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之原則下，定明預估之教育績效目標，並納入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且據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對於作業基金之業務收支及賸餘規定：「…

(二)各基金應力求有賸餘無短絀，年度賸餘應以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為目標。…。」準此，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及執行，以維持收支平衡或有賸餘為原則，並應力求有賸餘無短絀，年度賸餘應以逐年成長或積極改善短絀為目標。

**(二)高雄餐旅大學連續 5 年度收支失衡，且短絀逐年擴增，雖已提出開源節流措施，惟尚無具體成效**

綜觀近 5 年度高雄餐旅大學校務基金營運情形(詳附表 1)，業務收入由 100 年度之 5.96 億元，成長至 104 年度之 7.19 億元，增幅 20.63%；業務成本與費用亦由 100 年度之 6.74 億元，成長至 104 年度之 8.16 億元，增幅 21.06%。惟業務收入遠低於業務成本與費用，且業務收入成長幅度有限，業務成本與費用卻未能有效控制，導致收支嚴重失衡。是以，高雄餐旅大學校務基金決算短絀數自 100 年度之 3,885 萬 8 千元，增至 104 年度之 5,846 萬 7 千元，增幅達 50.46%，連續 5 年度短絀，經營績效持續惡化。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規定：

「學校校務基金及各項自籌收入之執行，應以有賸餘或維持收支平衡為原則；如實際執行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訂開源節流計畫，經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執行。」按高雄餐旅大學校務基金雖訂定校務節能管理辦法、成立組織精簡及人力盤整小組、籌組募款工作小組等開源節流措施。然該基金近 5 年度連年短絀，又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預計短絀數超過以前年度甚多，財務狀況持續惡化，開源節流措施顯無具體成效。

綜上，高雄餐旅大學校務基金自 100 年度起，連續 5 年度收支失衡，短絀逐年擴增，顯示開源節流措施尚無具體成效，允宜儘速檢討改善。

**附表 1：100 年度至 106 年度高雄餐旅大學校務基金收支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 年度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業務收入	595,820	675,002	685,027	727,506	718,860	704,752	701,120
業務成本與費用	674,398	764,994	774,392	825,930	815,653	818,636	817,128
業務賸餘	-78,578	-89,992	-89,365	-98,424	-96,793	-113,884	-116,008
業務外收入	48,627	47,182	53,124	52,762	47,120	57,690	59,690
業務外費用	8,907	7,991	7,783	9,457	8,794	7,742	7,648
本期餘絀	-38,858	-50,801	-44,024	-55,119	-58,467	-63,936	-63,966

※註：1. 資料來源，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2. 100 年度至 104 年度為決算數，105 年度及 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 四 0、臺中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近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財源過度仰賴政府補助支應，允宜提高自籌款比率

臺中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總計 1 億 0,273 萬 7 千元，主要係辦理教學研究及行政所需儀器、資訊設備等之新增、更新及汰換。查該校務基金 106 年度編列之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預算，由政府補助者計 6,512 萬 5 千元，校務基金自籌者計 3,761 萬 2 千元，其自籌款比率為 36.61%，該比率宜再予提高。謹說明如下：

#### **(一)106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自籌比率偏低**

該校務基金 106 年度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預算 1 億 0,273 萬 7 千元，其資金來源自籌款比率僅 36.61%，低於該年度全體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是項比率平均之 56.79% 逾 20 個百分點，顯屬偏低。

#### **(二)該校務基金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之平均自籌款比率僅 18.74%**

從該校務基金近 3 年度(102 年度至 104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自籌經費決算數以觀，分別為 427 萬 3 千元、1,280 萬 3 千元及 2,034 萬 2 千元，占各該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決算數 7,066 萬 5 千元之 6.05%、6,857 萬 8 千元之 18.67% 及 6,459 萬 3 千元之 31.49%。是以，該校近 3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之平均自籌款比率僅 18.74%。

綜上，臺中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之平均自籌款比率僅 18.74%，且該項比率 106 年度預計亦未達 4 成，爰有提高之必要，以減少該校務基金對國庫之仰賴。

#### **四一、臺北商業大學近年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執行進度泰半落後，且自籌比率偏低，允宜檢討改進，以減少其對國庫之依賴**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 1 億 0,700 萬元，為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一次性項目，包括房屋及建築 3,800 萬元、機械及設備 4,210 萬 9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393 萬 5 千元及什項設備 2,295 萬 6 千元。上開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中，由政府預算補助者計 5,545 萬 8 千元，校務基金自籌者計 5,154 萬 2 千元。經查：

### (一)近年來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執行進度泰半落後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校務基金近年來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執行進度泰半落後，101 年度至 104 年度執行率介於 49.75% 至 83.13% 之間，103 年度落後原因主要係桃園平鎮校區工程因廠商尚有缺失未及改善完成，故未能於年度內完成驗收程序，復因尚有履約爭議調解等因素，致部分項目未能執行或執行未如預期。104 年度落後原因主要係桃園平鎮校區工程公共藝術設置案徵選程序未完成，未能依預定期程辦理發包施工所致（詳附表 1）。

###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近年自籌比率呈現下降趨勢，宜研酌改善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校務基金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分別為 1 億 1,119 萬 2 千元、8,152 萬 6 千元及 8,758 萬 3 千元，其中自籌金額分別為 7,163 萬 9 千元、3,664 萬 7 千元及 3,598 萬 1 千元，占全部經費比率介於 41.08% 至 64.43% 之間（詳附表 2），且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自籌比率呈現下降趨勢，臺北商業大學校務基金在年年有賸餘情況下，增置、擴充、改良資產支出由政府預算補助比率卻偏高，未盡允洽。

綜上，臺北商業大學校務基金近年來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執行進度泰半落後，且財源自籌比率呈現下降趨勢，允宜提高校務基金自籌比率，俾減少其對國庫之依賴。

**附表 1**：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校務基金近年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可用預算數(A)	決算數(B)	執行率(B/A)	比較增減數 (C=B-A)
101	771,859	480,722	62.28	-291,137
102	678,972	564,456	83.13	-114,516
103	161,905	80,546	49.75	-81,359
104	125,304	103,772	82.82	-21,532
105	98,299	22,082	22.46	-76,217

- ※註：1. 資料來源，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各年度預、決算書，本中心彙整。  
 2. 105 年度決算數為截至 8 月底執行數。  
 3. 可用預算數=本年度預算數+以前年度保留數+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調整數。  
 4.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較高，主係因該校進行平鎮校區教學大樓、圖書行政大樓、雜項及簡易運動場暨第一學生宿舍大樓興建工程。

**附表 2：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校務基金近年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經費來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政府預算補助	學校自籌	經費來源合計	自籌比率	賸餘數
103	39,553	71,639	111,192	64.43	11,756
104	44,879	36,647	81,526	44.95	49,607
105	51,602	35,981	87,583	41.08	504

- ※註：1. 資料來源，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提供，本中心彙整。  
 2. 103 年度至 104 年度數據為決算數，105 年度數據為預算案數。

#### 四二、體育大學 104 年度由賸餘轉為短絀，營運狀況惡化，且近年持續高度仰賴政府補助，均有待檢討改進

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4 億 8,929 萬 4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5 億 2,157 萬 9 千元，業務外收入 7,642 萬 3 千元，業務外費用 7,560 萬 5 千元，預計 106 年度短絀 3,146 萬 7 千元，較 105 年度預算短絀 1,622 萬元，增加 1,524 萬 7 千元(增幅 94.00%)。經查：

##### (一)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及執行，以維持收支平衡或有賸餘為原則，並應力求有賸餘無短絀

按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第 1 項與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規定，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為原則，如實際執行有短絀情形，學校應擬訂開源節流計畫。復依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之「中央政府

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對於作業基金之業務收支及賸餘亦規定，各基金應力求有賸餘無短絀，年度賸餘應以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為目標。

(二)該校近年實際營運結果，於 104 年度由賸餘轉為短絀，105 年度及 106 年度亦預計短絀，未達成年度短絀積極改善之目標

以近年體育大學校務基金收支餘絀資料觀之(詳附表 1)，102 年度及 103 年度收支決算均賸餘，分別為 784 萬 2 千元及 1,025 萬 2 千元，惟於 104 年度由賸餘轉為短絀 3,626 萬 5 千元，且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預算編列亦均為短絀，預計 106 年度短絀數更較 105 年度增加達 94.00%，顯示該校近年實際營運結果及預算編列，未能達成年度賸餘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之目標，與前揭規範未盡相符。

**附表 1：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102 年度至 106 年度收支餘絀及政府補助收入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2 年度 決算數	103 年度 決算數	104 年度 決算數	105 年度 預算案數	106 年度 預算案數
業務收入	477,871	498,790	500,399	483,072	489,294
業務外收入	78,777	81,931	86,278	75,873	76,423
<b>收入合計①</b>	<b>556,648</b>	<b>580,721</b>	<b>586,677</b>	<b>558,945</b>	<b>565,717</b>
業務成本與費用	477,422	502,128	548,960	499,308	521,579
業務外費用	71,384	68,341	73,982	75,857	75,605
費用合計	548,806	570,469	622,942	575,165	597,184
<b>本期餘(絀)</b>	<b>7,842</b>	<b>10,252</b>	<b>-36,265</b>	<b>-16,220</b>	<b>-31,467</b>
<b>政府補助收入②</b>	<b>328,255</b>	<b>341,481</b>	<b>331,514</b>	<b>337,921</b>	<b>334,540</b>
比率(=②/①)	58.97%	58.80%	56.51%	60.46%	59.13%

※註：1. 資料來源，體育大學。

(三)近年政府補助收入占比約六成，仍高度仰賴政府補助款挹注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體育大學校務基金之政府補助收入決算數分別為 3 億 2,825 萬 5 千元、3 億 4,148 萬 1 千元及 3 億

3,151 萬 4 千元(詳附表 1)，雖該校 104 年度來自政府補助收入略較 103 年度為低，然各該年度政府補助收入占總收入比率分別為 58.97%、58.80%及 56.51%，且預計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更將提高至 60.46%、59.13%，足見持續高度仰賴政府補助款之挹注。

綜上，近 3 年體育大學校務基金實際營運結果，於 104 年度由賸餘轉為短絀，且預計 106 年度短絀將較 105 年度大幅增加，短絀恐持續惡化，未能符合年度賸餘逐年成長(短絀積極改善)原則，加以其近年仍高度仰賴政府補助款支應營運所需經費，亟待妥謀開源節流對策及提升財務自主能力，俾利校務長遠發展及未來營運之健全。

#### **四三、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校務基金收支連年短絀，惟旅運費連年超支，允宜力求節約，避免浮濫**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旅運費 585 萬 4 千元，其中以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282 萬 6 千元，以自籌收入支應 302 萬 8 千元。該校預計用以支付(1)因公於臺澎金馬等地區出差所需之國內旅費。(2)因公派員出國進修、研究、實習或訪問、考察等相關活動所需之國外旅費。(3)因公於大陸地區(含香港及澳門)訪問、洽談締結姊妹校、學術研究或競賽交流等旅費。(4)公物運輸、裝卸等所需之運費。(5)短程洽公所需車資等。

依據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作業基金之旅運費應力求節約，避免浮濫，其中國內旅費以不超過 105 年度預算數為原則；大陸地區旅費亦以不超過 105 年度預算數為原則。另為賦予校務基金國外旅費運用之彈性，亦

將校務基金之出國案件排除適用「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

**(一)該校最近 5 年度基金營運皆為短絀**

由該校最近 5(102 至 106) 年度基金營運收支情形觀之(詳附表 1)，102 年度至 104 年度營運短絀分別為 723 萬 5 千元、3,141 萬 8 千元及 3,769 萬 9 千元，105 年度及 106 年度預計短絀分別為 4,532 萬 3 千元及 1,994 萬 8 千元，基金營運連年短絀。據該校表示，為改善校務基金短絀，摶節各項支出及增加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於 102 年 11 月 20 日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開源節流措施」，惟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實際執行結果短絀數更形嚴重。

**附表 1：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校務基金 102 年度至 106 年度收入、支出及餘絀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收入	569,173	535,554	528,475	544,953	574,395
支出	576,408	566,972	566,174	590,276	594,343
餘絀	-7,235	-31,418	-37,699	-45,323	-19,948

※註：1. 資料來源，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  
2.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5 年度及 106 年度為預算案。

**(二)旅運費連年超支，其中又以自籌收入支應部分為甚**

依該校所提供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截至 8 月底校務基金旅運費之預、決算數資料(詳附表 2)，該校近年旅運費連年超支，103 年度超支 578 萬 3 千元，超支比率 184.17%，104 年度旅運費超支 420 萬 2 千元，超支比率 117.84%。其中在自籌收入支應之旅運費方面，103 年度超支數為 434 萬 3 千元(超支比率 1,240.86%)，104 年度則為 109 萬 4 千元(超支比率 245.84%)，而 105 年度截至 8 月底累計執行數 351 萬 8 千元，已逾年度預算編列之 199 萬 3 千元，超支情形頗為嚴重。

綜上，該校基金營運連年短絀，允應加強落實開源節流措施，另旅運費連年超支，其中以自籌收入支應之旅運費超支情況頗為嚴重，允宜力求節約，避免浮濫。

**附表 2：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校務基金 103 年度至 105 年度旅運費之預、決算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超支數	超支比率
103	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支應	2,790	4,230	1,440	51.61%
	自籌收入支應	350	4,693	4,343	1,240.86%
	合計	3,140	8,923	5,783	184.17%
104	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支應	3,121	6,229	3,108	99.58%
	自籌收入支應	445	1,539	1,094	245.84%
	合計	3,566	7,768	4,202	117.84%
105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1,573	863	-	-
	自籌收入支應	1,993	3,518	-	-
	合計	3,566	4,381	-	-

※註：1. 資料來源，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提供。  
2. 105 年度為截至 8 月底之實際執行數。另據該基金表示，105 年度預算配合教育部規定重新分類，「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支應」改為「政府補助收入支應」、「5 項自籌收入支應」改為「自籌收入支應」。

#### 四四、臺灣戲曲學院專任教師預算員額應依學校發展實況覈實編列，且歷年兼任教師占比極高，恐影響教學品質與學生受教權益，宜加強改善

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106 年度編列專任教師預算員額，包括專任教授 17 人，副教授 23 人，助理教授 25 人，講師 30 人，合計 95 人，雖與 105 年度預算案相同，惟較 104 年度決算數增加 60 人。經查：

##### (一)近年專任教師預、決算進用員額差異甚大，該校務基金預算員額核有高估

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101 年度至 105 年度專任教師預算員額介於 87 人至 95 人，決算數介於 33 人至 35 人之間，預、決算差異介於 52 人至 60 人，差異甚大，其中就該校教師結構言，以專任教授未進用率最高。如 102 年度至 103 年度專任教

授實際進用 2 人，尚有員額 13 人未進用，未進用率高達 86.67%；104 年度至 105 年度專任教授實際進用 2 人，尚有員額 15 人未進用，未進用率高達 88.24%，顯示該校未能參酌以往年度實際專任教師人數之多寡，覈實編列相關預算員額，為利本院預算審查，宜按實際進用教師情況覈實編列（詳附表 1）。

## （二）兼任教師占比極高，宜檢討調整

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101 年度至 105 年度兼任教師比率均高於專任教師，尤以兼任講師所占比率最為顯著，101 年度至 105 年度兼任講師介於 92 人至 104 人之間，惟兼任講師占比介於 87.62%至 92.04%之間（詳附表 2），以 105 年度兼任講師超過專任講師 11 倍以上，為歷年最高。為確保並提昇教學品質，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實應考量調整專、兼任教師比率，避免兼任教師比率偏高，影響該校教學品質與學生受教權益。

綜上，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106 年度編列專任教師預算員額 95 人，惟該校近年來專任教師預、決算進用員額差異甚大，預算編列未臻嚴謹覈實；另該校近年來專任教師均未聘足，其中以專任教授未進用率最高，且兼任教師占專任教師比率偏高，恐影響學生受教權益，允宜檢討調整，以提高學校教學品質。

**附表 1**：臺灣戲曲學院 101 至 106 年度專任教師人數統計表

單位：人

年度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合計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決算數差額
101	15	3	21	8	23	9	28	13	87	33	-54
102	15	2	21	8	23	13	28	12	87	35	-52
103	15	2	21	9	23	12	28	12	87	35	-52
104	17	2	23	11	25	11	30	11	95	35	-60
105	17	2	23	12	25	12	30	9	95	35	-60
106	17	-	23	-	25	-	30	-	95	-	-

※註：1. 資料來源：臺灣戲曲學院提供，本中心彙整。

2. 教師人數決算數以每年 9 月統計之專任教師人數為基準，106 年度係預算案數。

**附表 2：臺灣戲曲學院 101 至 105 年度教師人數統計表**

單位：人；%

年度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合計		
	專任	兼任	專任	兼任	專任	兼任	專任	兼任	兼任占 比	專任	兼任	兼任占 比
101	3	2	8	2	9	8	13	92	87.62	33	104	75.91
102	2	2	8	2	13	12	12	98	89.10	35	114	76.51
103	2	2	9	2	12	10	12	102	89.47	35	116	76.82
104	2	3	11	2	11	11	11	104	90.43	35	120	77.42
105	2	3	12	2	12	11	9	104	92.04	35	120	77.42

※註：1. 資料來源：臺灣戲曲學院提供，本中心彙整。

2. 教師人數決算數以每年 9 月統計之專、兼任教師人數為基準。

#### 四五、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夜二專註冊率雖提高，惟實際註冊人數減少，且休、退學人數比率相對偏高，亟待研謀改善

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收入 2 億 7,314 萬 5 千元，費用 2 億 8,099 萬 5 千元，預計短絀 785 萬元，較 105 年度預算短絀 192 萬 9 千元，增幅 306.95%，教育訓輔人數 1,942 人，較 105 年度 1,895 人增加 47 人。經查：

##### (一)夜二專核定名額減少致註冊率提高，惟實際註冊人數減少

該校夜二專 105 學年度核定名額 36 人，較 104 學年度 51 人、103 學年度 80 人均呈減少，致註冊率自 103 學年度至 105 學年度從 50.00%提高為 91.67%，惟實際註冊人數仍自 40 人減少為 33 人（詳附表 1），主要係老人服務事業科人數減少。

##### (二)近年來多次調整科系內容以期改善招生情形，惟夜二專休、退學人數比率相對偏高

該校為因應時代之需要及改善招生情形，除原有護理科外，97 學年度起增設二專化妝品應用科，98 學年度成立夜二專老人照顧科，99 學年度成立五專化妝品應用科，103 學年度成立五專老人服務事業科。近年來雖多次調整科系內容及名額，擬具多項未來招生規劃，以求最大招生數量與素質。

惟該校 104 學年度休、退學人數占在校生人數比率，較 101 學年度提高（詳附表 2），其中，夜二專之比率較五專或二專相對為高，104 學年度夜二專休學人數占在校人數（不含延修）比率 41.03%，較五專與二專之 3.93%、14.14% 為高；另退學人數占在校人數比率方面，夜二專 104 學年度 16.67% 較五專與二專之 1.54%、6.06% 為高。

綜上，該校 106 年度預算短絀擴大，教育訓輔人數雖增加，惟夜二專實際註冊人數減少，且休、退學人數比率相對五專或二專偏高，允宜積極研謀改善。

**附表 1**：夜二專近年註冊概況表

單位：人

	學年度	核定名額	實際註冊人數	註冊率	缺額
化妝品應用科	103	30	11	36.67%	19
	104	21	17	80.95%	4
	105	15	13	86.67%	2
老人服務事業科	103	50	29	58.00%	21
	104	30	25	83.33%	5
	105	21	20	95.24%	1
合計	103	80	40	50.00%	40
	104	51	42	82.35%	9
	105	36	33	91.67%	3

※註：1. 資料來源，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附表 2**：休、退學比率概況表

單位：人；%

項目	學制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休學人數	五專	42	60	58	69
	二專	7	6	14	14
	夜二專	26	42	42	32
	合計	75	108	114	115
退學人數	五專	13	33	32	27
	二專	4	4	6	6
	夜二專	5	9	12	13
	合計	22	46	50	46
在校人數(不含延修生)	五專	1,667	1,709	1,700	1,757
	二專	89	96	88	99
	夜二專	95	88	79	78
	合計	1,851	1,893	1,867	1,934
休學比	五專	2.52	3.51	3.41	3.93

項目	學制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率	二專	7.87	6.25	15.91	14.14
	夜二專	27.37	47.73	53.16	41.03
	合計	4.05	5.71	6.11	5.95
退學比率	五專	0.78	1.93	1.88	1.54
	二專	4.49	4.17	6.82	6.06
	夜二專	5.26	10.23	15.19	16.67
	合計	1.19	2.43	2.68	2.38

※註：1. 資料來源，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2. 休學比率=休學人數/在校人數；退學比率=退學人數/在校人數。

#### 四六、臺東專科學校 106 年度預計收支短絀較以前年度惡化，且建教合作及推廣教育之收益過低，亟待研謀改善

臺東專科學校校務基金 106 年度編列收入總額 4 億 0,228 萬 1 千元、支出總額 4 億 1,137 萬元，預計本期短絀 908 萬 9 千元，為近 3 年度最高者。經查：

##### (一)近年業務收入及學生人數情形

有關臺東專科學校近 5 年來整體收支及學生人數情形，詳

附表 1：

**附表 1**：臺東專科學校近 5 年來整體收支及學生人數情形彙整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人

年度	102	103	104	105	106
業務收入	357,256	380,223	374,166	376,710	382,312
業務成本與費用	380,941	387,462	408,481	376,417	396,851
<b>業務餘絀</b>	<b>-23,685</b>	<b>-7,239</b>	<b>-34,315</b>	<b>293</b>	<b>-14,539</b>
業務外收入	42,627	52,730	53,684	10,952	19,969
業務外費用	33,087	1,912	12,063	14,496	14,519
<b>業務外餘絀</b>	<b>9,540</b>	<b>50,818</b>	<b>41,621</b>	<b>-3,544</b>	<b>5,450</b>
<b>本期餘絀</b>	<b>-14,145</b>	<b>43,579</b>	<b>7,306</b>	<b>-3,251</b>	<b>-9,089</b>
學生總人數	2,190	2,164	2,182	2,212	2,274
專科生數	1,085	1,149	1,228	1,217	1,331
高職生數	1,105	1,015	954	995	943

※註：1. 資料來源，臺東專科學校 106 年度預算案；102 至 104 年度為決算審定數，105 及 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2. 表列收支包括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

臺東專科學校校務基金近年來業務收入及學生人數未見明

顯成長，於業務外收入減少及相關成本亦無法有效抑減情形下，致該校務基金 106 年度預算案短絀情形較往年惡化，為近 3 年度最高者。鑑於台東專科學校為我國東部地區唯一國立技職院校，又以政府近年積極推動技職教育及鼓勵學生就近在地入學，台東專科學校允宜評估其發展優勢，強化產學合作課程，以吸引並提高學生人數，俾維學校財務及業務之健全發展。

## (二)建教合作及推廣教育之收益情形待提升

台東專科學校之業務收入來源，除一般學雜費收入外尚包含建教合作收入及推廣教育收入，有關該校務基金近年建教合作及推廣教育收支情形，詳如附表 2：

**附表 2：臺東專科學校近年建教合作及推廣教育收支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2	103	104	105	106
建教合作收入	10,827	6,189	5,483	5,982	6,163
建教合作成本	9,735	5,059	4,858	5,974	6,000
收支餘絀	1,092	1,130	625	8	163
推廣教育收入	1,637	1,759	1,522	900	1,138
推廣教育成本	1,406	1,634	796	900	1,100
收支餘絀	231	125	726	-	38
合計	1,323	1,255	1,351	8	201

※註：1. 資料來源：臺東專科學校各年度預決算書；102 至 104 年度為決算數，105 年度及 106 年度為預算案數。

經查台東專科學校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建教合作及推廣教育業務規模與以前年度相當未見增長；惟 105 年度預計收支賸餘僅 8 千元，106 年度亦僅 20 萬 1 千元，與 102 至 104 年度實際執行數平均約 130 萬元，相差甚巨，相關業務推廣及成本控管機制，亟待檢討，以提高其收益，俾有效挹注學校財源，逐步改善基金財務短絀情形。

綜上，臺東專科學校校務基金 106 年度財務收支短絀情形較以前年度惡化，建教合作及推廣教育業務未見成長，收益情形並較往年實際執行數為低，允應積極研謀有效之改善策略，俾維該

基金財務之健全發展。